

公司代码：688516

公司简称：奥特维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葛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2020年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9,867万股，以此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5,920.20万元，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奥特维、奥特维有限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无锡奥特维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装备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供应链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学应用公司	指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一致行动人葛志勇和李文
无锡华信	指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无锡奥创	指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无锡奥利	指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东证奥融	指	新余东证奥融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富海新材	指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无锡玄同	指	无锡市玄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无锡源鑫	指	无锡源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富海天健	指	厦门富海天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高佳太阳能	指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帝目	指	Teamtechnik Maschinen und Anlagen GmbH（中文：帝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A 股	指	在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大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串焊机	指	用于串焊加工工序的设备，主要包括常规串焊机和多主栅串焊机
多主栅/MBB	指	Multi-busbars，即电池片具有 7 条以上的主栅线；减少主栅宽度，增加主栅数量，可实现减少银浆用量从而降低成本，同时提高电池受光面积、降低电流热损耗以提高电池功率。
多主栅串焊机	指	用于多主栅光伏电池片串焊的生产设备。
模组线	指	按照特定要求，将众多单个电芯串并联组成某一特定电池模组的生产线。其可以作为模组 PACK 线的前端组成部分，亦可单独销售。

PACK 线	指	按照特定要求，将多个电池模组串并联组成某一特定电池包的生产线。其可以作为模组 PACK 线的后端组成部分，亦可单独销售。
非织造布设备	指	专门用于生产熔喷法非织造布的设备，采用高速热空气流对模头喷丝孔挤出的聚合物熔体细流进行牵伸，由此形成超细纤维并收集在凝网帘上，同时自身粘合而成为熔喷法非织造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特维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Autowel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utowel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志勇
公司注册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28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28
公司网址	http://www.wxautowell.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wxautowel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志勇（代）	李翠芬
联系地址	无锡珠江路25号	无锡珠江路25号
电话	0510-81816658	0510-81816658
传真	0510-81816158	0510-81816158
电子信箱	investor@wxautowell.com	investor@wxautowell.com

注：殷哲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21年3月5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殷哲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工作及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奥特维	68851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春华、金春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毕宗奎、赵轶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05.21-2023.12.31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143,873,113.08	754,202,135.49	51.67	586,002,66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357,544.79	73,429,945.39	111.57	50,515,13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610,566.01	69,297,738.12	97.14	44,689,23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94,250.36	22,532,671.37	579.88	-67,401,527.64

额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 比上年 同期末 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9,597,745.16	450,885,365.59	141.66	376,298,274.38
总资产	2,979,659,240.39	1,379,923,830.60	115.93	949,650,505.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0.99	77.78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0.99	77.7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5	0.94	64.89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3	17.78	增加1.25个 百分点	1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4	16.78	减少0.04个 百分点	12.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0	6.88	减少0.78个 百分点	9.7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1.67%，主要系公司产品技术优势进一步体现，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从而使公司销售收入稳定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1.57%，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97.14%，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79.88%，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以及预收账款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41.66%，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本及资本公积增加；

总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5.93%，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科创板上市收到股东增资款项。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 份)	第三季度 (7-9 月 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 份)
营业收入	132,193,034.11	308,940,387.55	212,102,421.71	490,637,26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95,488.31	28,049,808.06	31,179,022.25	85,933,22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54,950.85	26,609,408.09	24,702,217.91	77,143,98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4,375.56	98,834,989.14	62,006,884.27	5,966,752.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191.64	七(73/75)	126,378.21	58,309.89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75,781.47	七(67)	7,169,039.41	6,289,77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 2,335,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405,156.04	七(68/70)	161,294.66	195,484.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09.72		-259,820.26	-67,801.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60.99	-276.81
所得税影响额	-3,306,676.81		-729,123.76	-649,587.53
合计	18,746,978.78		4,132,207.27	5,825,899.90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对外投资		11,592,000.00	11,592,000.00	79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		419,010,147.13	419,010,147.13	2,610,147.13
合计		430,602,147.13	430,602,147.13	3,402,147.1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锂动力电池行业、非织造布行业。公司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的设备（简称“光伏设备”）主要包括多主栅串焊机、大尺寸超高速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光注入退火炉、烧结退火一体炉等，应用于锂动力电池行业的设备（简称“锂电设备”）主要是模组生产线、PACK 生产线、模组 PACK 生产线（以下统称“模组 PACK 线”）、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等。

除上述整机产品外，公司还围绕整机产品提供功能模组（如串检模组）、备品备件和设备改造升级服务。

经过持续的研发投入，目前公司的光伏设备产品布局已覆盖晶体硅光伏产业链的组件、硅片、电池片三大环节，其中公司的核心产品多主栅串焊机、硅片分选机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较高的市场地位。公司的锂电模组 PACK 线产品已与力神、盟固利、卡耐、格林美、金康汽车、恒大新能源、孚能科技等电芯、PACK、整车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采用机械、电气、电子、光学、机器视觉、机器人、计算机等技术，实现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并应用于下游行业的精密加工、检测和智能制造，协助客户提高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专注服务于新能源领域客户，通过优秀产品为客户创造价值。经过十余年的深耕与积累，公司产品销售至超过 30 个国家和地区，积累了大量的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隆基集团、晶科能源、晶澳科技、天合光能、孚能科技、LG（中国）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2. 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多主栅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光注入退火炉、模组 PACK 线。

多主栅串焊机：应用于光伏组件生产的核心设备，多主栅串焊机是应用于 7 主栅以上的光伏组件生产，具有机器人、机器视觉、故障预警等智能化功能。2020 年度，公司推出了超高速、大尺寸多主栅串焊机。

硅片分选机：应用于光伏的硅片生产过程中的硅片分选环节，具有深度学习、机器视觉、故障预警等智能化功能。2020 年度，公司推出了大尺寸硅片分选机。

激光划片机：将全片电池片分割为半片或更小片（如三分片、四分片等）的切割设备。可与公司的串焊机配套使用，也可单独使用。应用于半片、多片、叠瓦组件等工艺。2020 年度，公司推出了无损激光划片机。

光注入退火炉：应用于电池片生产环节。通过退火，修复电池片缺陷，提升电池片效率。2020 年度，公司在光注入退火炉基础上，推出了烧结退火一体炉。

模组 PACK 生产线：应用于用于圆柱、软包、方形电芯的模组、PACK 封装环节，将电芯组装成模组、电池包。具有机器人、机器视觉、故障预警、信息采集、数据追溯、工厂 MES 接口等智能化功能。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销售设备及提供服务取得收入和利润，报告期销售的产品主要是光伏组件、硅片设备、锂电设备以及配套的备品备件，服务主要是对光伏组件、硅片设备进行改造升级服务，获得相应的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等相关支出，形成公司的盈利。

2、研发模式

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公司已形成规范化的项目制产品研发模式。公司的研发活动分为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其中，产品研发为分别以公司产品规划、产品改善申请和客户合同为依据的自主型研发、改善型研发和定制化研发；技术开发分为前瞻性技术研发（用于技术储备和原理验证）和针对可广泛应用模块/机型进行的平台化开发。

3、采购模式

为保证采购物料的质量，公司制定了《供应商开发与批准流程》《物料计划》《执行采购》《收货管理》《物料入库》等制度、流程，严格规范采购各个环节的执行过程。

公司采购主要根据由销售订单/预投申请形成的主生产计划，生成物料需求计划，对需外购的原材料进行采购。公司生产涉及原材料种类众多，公司将其分为采购件、加工件两大类。公司设有专门部门负责物料保管及出入库管理工作。

4、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主要包括生产计划、物料采购、整机装配、调试、成品检验、成品入库等流程。在生产过程中，公司采用 ERP 系统对生产流程进行统一管理。

光伏设备：公司采取“以销定产”+“预投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是根据客户订单来确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因部分客户的订单规模大，交付周期短，而设备产品从采购、组织生产到交付有一定周期，同时为实现生产的连续性、规模化，经审批，公司可对部分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进行合理的预投生产，以保证及时交付。

锂电设备：因锂电设备定制化程度高，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严格根据客户的订单来确定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

5、销售模式

公司的境内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境外销售通过采用直销、经销两种模式结合进行。公司的销售和技术部门与客户的各部门有着良性且深入的沟通，以持续不断地了解和开发客户的新需求，维持和强化与客户之间良好的合作关系。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在中国向“30·60 目标”迈进的过程中，“十四五”是实现碳达峰的关键时期。根据 CPIA 的观察与分析，预计“十四五”期间，国内年均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将达 70-90GW。据此推算，未来 5 年，国内光伏新增总装机规模有望达到 350-450GW，同比“十三五”期间 210GW 的新增总装机规模有较大幅度提升。光伏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根据 IRENA 预计，到 2030 年光伏在总发电量中的占比将达 13%，全球累计装机达到 2,840GW，年度新增装机达到 270GW，年度平均投资将达到 1,650 亿美元。快速增长的新增装机规模，对光伏发电成本的下降提了更高的要求，而光伏组件龙头纷纷宣布新一轮的扩产计划和推出最新的技术工艺。随着大尺寸组件、结合多主栅等新兴技术渗透率的快速提升，以及多种组件封装技术并存的市场现状，对组件核心设备的综合技术要求越来越高。串焊机是组件端的核心设备，其技术延伸性受电池片规格及焊接精度、良率等条件的影响，在技术迭代过程中，一直能产生较大需求量。同时，与

之匹配的激光划片机、层压机、流水线体等均有较大市场增量需求。具有技术前瞻性和技术领先优势的组件设备制造企业将会在未来的市场竞争升级中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取得更强的竞争优势。

汽车电动化是大势所趋，锂动力电池行业仍存在较大发展空间。根据我国工信部等起草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我国规划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竞争力将明显提高，销量占当年汽车总销量的 20%，并在 2030 年销量占比达到 40%，而 2019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合计占比仅为 4.68%，仍有较大发展空间。锂电行业的强劲发展趋势，势必产生刺激锂电设备的增量需求。2020 年 4 月 16 日，工信部发布《2020 年新能源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提出将深入贯彻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国家战略，秉承创新、融合、开放、合作的理念，持续优化标准体系，加快重点标准研制，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发挥标准对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的引领作用，支撑我国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其中开展动力电池规格尺寸等标准修订预研，健全动力电池模块化标准体系的要求将促进全自动智能锂电模组 PACK 线的发展。

组件设备、锂电设备的研制需要机械、电气、电子、光学、机器视觉、机器人、计算机软件等综合技术，需要在包括算法、软件、传感技术、控制技术等领域长期技术积累及核心技术形成，跨越多个学科和技术领域。对企业的高效的研发体系、管理机制、运作效率有较高要求。行业新进入者必须具备较为全面的技术水平，并拥有相应的技术、管理、营销人才，才能在行业内立足和发展。因此，组件设备行业，特别是高端设备领域存在较高的技术、人才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光伏设备生产厂商之一，核心产品光伏串焊机（含常规串焊机、多主栅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市场地位较高。公司串焊机的市场地位较高。国内串焊机的主要供应厂商为宁夏小牛（非上市公司）、先导智能；硅片分选机主要供应商为天准科技。公司的设备在生产精度、兼容性、综合运维成本等方面，都具有突出的优势。公司紧跟光伏领域的最新技术发展前沿，准确理解并深挖客户的需求，把握市场发展节奏及时推出产品更迭方案。2020 年度公司推出大尺寸、超高速多主栅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满足了光伏行业的新技术和高要求，进一步巩固了在公司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的锂电模组 PACK 线产品已与力神、盟固利、卡耐、格林美、金康汽车、恒大新能源、孚能科技等电芯、PACK、整车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2020 年度公司的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获得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订单，成为新能源领域知名企业的供应商。

随着公司在行业继续深耕新能源领域，会有更多智能、完备的整体解决方案推出市场，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有望持续、稳步的扩大。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19 年前，组件功率以 5-10W/年的幅度增长；2019-2020 年，组件功率年增长幅度超过 50W；大尺寸硅片的发展方兴未艾，其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可预见 2021-2025 年，组件转换效率及功率也将持续得到提升。

总体来看，2020 年光伏技术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大尺寸硅片市场占比 4.5%，具备量产条件。
- 2、P 型单晶硅市场占比 86.9%，PERC 依旧是主流技术，量产效率接近 23%。
- 3、TOPCon 和 HJT 技术路线之争热度陡升。
- 4、多种高效封装技术，适应多场景用户需求。
- 5、各环节用料围绕增效改进工艺，技术逐渐成熟。

报告期内公开发表的行业新的电池转换效率世界纪录：晶科 N 型单晶电池最高转换效率达 24.9%；钧石能源异质结太阳能电池量产产品的最高转换效率达到了 25.2%。

在光伏发电终端需求上升以及政策引导扶持等因素影响下，光伏装机规模呈现出蓬勃的发展活力。根据 CPIA 的预测，“十四五”期间，国内光伏年均新增装机规模将达 70-90GW。据此推算，未来 5 年，国内光伏新增总装机规模有望达到 350-450GW。装机量大且快速增长的市场前景，对组件的效率、度电成本提出了更高要求，光伏发电将继续沿着组件的效率不断提升、度电成本持续下降的主线发展。光伏产业链的设备将围绕大尺寸电池片、TOPCON 及 HJT 工艺、多片及多规格组件形式持续开发，满足客户的新技术、新工艺、低成本、高效率的需求。

总之，受益于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光伏发电装机规模的不断增大、光伏组件新工艺、新技术不断发展，国家促进高端装备制造及智能化生产的政策支持等因素，光伏产业链高端装备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同时也对光伏高端装备提供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需要提升技术实力、比拼服务能力，及时满足客户新需求，只有为客户持续提供高速度、超稳定的高产能、高良率、广兼容性、低运维成本的组件生产设备，方能在光伏行业发展中赢得更高的市场份额。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创新为核心价值理念，通过持续的研发实践，不断跟踪光伏组件工艺的前沿，在机械设计、电气设计、工业视觉、信息技术等方面屡屡创新，凭专业技术和敬业服务赢得市场、靠创新取得效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自主研发并掌握相关核心技术。通过多年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在光伏组件先进串焊技术、高效组件叠瓦串联技术、激光划片技术、电池加工技术、硅片精密检测技术、锂电模组组装技术、电芯外观检测技术、半导体引线键合技术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该等核心技术，应用于公司多个核心产品。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如下表：

技术名称	应用的核心支撑技术	应用领域	核心技术来源
光伏组件先进串焊技术	低应力高速闭环红外焊接技术	光伏组件设备	自主研发
	流体精密喷涂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定对象的机器视觉智能检测、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殊材料的机器人高速搬运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高效组件叠瓦串联技术	微米级高精度激光切割技术	光伏组件设备之叠瓦设备	自主研发
	流体精密喷涂技术		自主研发
	低应力高速闭环红外焊接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定对象的机器视觉智能检测、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殊材料的机器人高速搬运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面向智能装备操作监控的工业软件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高速、多协议工业通信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光伏电池激光划片技术	微米级高精度激光切割技术	光伏电池设备	自主研发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定对象的机器视觉智能检测、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光伏电池先进加工技术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光伏电池设备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面向智能装备操作监控的工业软件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光伏硅片精密检测技术	高速精密光学及电学检测技术	光伏硅片设备	自主研发
锂电模组	多重自适应精密激光焊接技术	锂电设备	自主研发
	双波形多点高速电阻焊接技术		自主研发
	高速精密光学及电学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定对象的机器视觉智能检测、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殊材料的机器人高速搬运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面向智能装备操作监控的工业软件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高速、多协议工业通信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锂电电芯外观检测技术	高速精密光学及电学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半导体引线键合技术	高速高频超声波焊接技术	半导体设备	自主研发
	复杂工业环境精密电学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装备精密机械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多轴高速运动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适用于特定对象的机器视觉智能检测、定位技术		自主研发
	特定场景的工业传感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面向智能装备操作监控的工业软件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2020 年度，公司加大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创新投入，进一步巩固和优化核心技术，保持技术水平行业领先。公司 2020 年推出的超高速、大尺寸多主栅串焊机采用了先进组件串焊技术，实现 156-230 全尺寸兼容、6,400 片/时的产能、串返率低于 1%的先进技术指标。公司依靠先进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升级完善原有产品、研发新产品，形成多项研发成果：

2020 年，随着光伏组件市场对于 182 和 210 等大尺寸电池片的需求，公司采用更高精度高速机器人和 1,200 万像素的 CCD 识别系统，配合全新设计的垂直夹取、整面工装等焊带对位精度机构，推出了全新一代 MS100 系列超高速串焊机产品平台。MS100B 采用模块化的产品设计模式，让设备有更强的适应能力。实现了设备产能 6400 片/时，匹配高精度焊丝压延整形模块，实现正负 0.02mm 厚度压延精度，满足从目前 156 到未来 230 的全尺寸兼容需求，并实现了全片、1/2 片、1/3 片、1/4 片等不同划片的需求。设备实际生产串不良率大幅降低，实际客户端串返数据可低至 1% 以下。随着光伏市场未来发展，客户对于组件的产能和降本的需求日益迫切，更高速、更高精度的串焊设备需求明显。目前公司已经做了相应的产品路线规划和技术储备，正在按照产品竞争策略分步进行研发。

2020 年，为了满足光伏市场对不同规格硅片生产的需求，公司通过机械自主设计与高精度电控控制相结合，开发了新一代高速输送系统，提升了高速输送的平稳性，为更高精度的动态精密测量奠定了扎实基础；同时针对大片易碎的特性，对无损柔性设计做了进一步的提升优化；自主设计的自动调节机构，可以高效快速完成规格切换，使设备具有全尺寸系列（156mm-230mm）的兼容性。在精密测量方面，通过优化设计光路和采用高灵敏度、高分辨率的传感器，配合自主研发的新一代 AI 检测系统，实现大片的高精度测量和检测，检测性能提升了 8%，检测效率提升了 30%。

2020 年，随着光伏组件市场对于 182 和 210 等大尺寸电池片的需求，考虑到切割损耗，层压后组件的机械载荷等因素，公司采用最新的光路设计，结合全新的无损切割工艺，推出了全新一代 LTS100C 系列超高速无损切割设备。LTS100C 采用模块化的产品设计模式，让设备有更强的适应能力。实现了设备产能 >10000 整片/时，配合 1200W 像素相机和高速机器人，实现 ±0.1mm 的切割精度，满足从 156mm-230mm 的全尺寸兼容需求，并实现了 1/2 片、1/3 片、1/4 片等不同切割工艺的需求。设备实际生产良率大幅度提高，实际客户端碎片率数据可低至 0.03% 以下。

2020 年，随着光伏电池和组件的不断扩产，公司研发通过特殊的灯管结构设计，混合的加热控制方式，多温区分开控制，特殊的气路分布及气流控制，达到对温度曲线灵活精准的控制，经过分析烧结、氢钝化工艺，对烧结炉与氢钝化的功能合并进行了改进，保证效率提升的同时降低了设备的能耗及设备的占地积。相对传统的烧结+光注入设备，长度缩短 10%，能耗降低 10%，对于 N 型电池效率提高达到 0.3% 以上。

（3）知识产权成果

2020 年度内，公司新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新取得软件著作权 2 项，软件产品 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6	14	355	52
实用新型专利	123	138	717	612
外观设计专利	0	1	2	2
软件著作权	2	2	61	61
其他	29	2	123	92
合计	210	157	1,258	81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9,781,798.43	51,903,086.88	34.4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9,781,798.43	51,903,086.88	34.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10	6.88	-0.7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完善产品线布局，年度内开展新项目研发。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半导体键合机	1,000.00	74.00	488.23	验证阶段	1.焊接重复定位精度： 5 μ m@3sigma 2.可实现无损伤拉力检测 3.可实现进线机构断线检测	1.焊接重复定位精度： 5 μ m@3sigma 2.可实现无损伤拉力检测 3.可实现进线机构断线检测	半导体键合
2	大尺寸电池片串焊机	1,149.00	853.26	881.65	验证阶段	1.整片产能：3000片/小时 半片产能：4800片/小时 三分片产能：4800片/小时 2.碎片率： ≤0.15% 3.串返率： ≤1.5% 4.兼容拼片工艺	1.整片产能：3000片/小时 半片产能：4800片/小时 三分片产能：4800片/小时 2.碎片率：≤0.2% 3.串返率：≤2%	光伏组件串焊
3	大尺寸电池片	136.00	42.75	42.75	验证阶段	1.产能：≥7200半片/小时	1.产能：≥6500半片/小时	常规/多主栅/叠瓦组

	激光划片机					2. 切割位置精度： 0.08mm 3. 切缝宽度： ≤30 μm 4. 热影响区： ≤90 μm	2. 切割位置精度： ±0.1mm 3. 切缝宽度： ≤35 μm 4. 热影响区： ≤110 μm	件激光划片
4	大尺寸硅片分选机	479.0 0	286.1 9	286.19	验证阶段	1. 产能：7000 片/小时@210mm 2. 厚度精度： ±0.5 μm 3. 线痕精度 ±2 μm 4. 尺寸精度： ±50 μm	1. 产能：6000 片/小时@210mm 2. 厚度精度： ±0.5-1 μm 3. 线痕精度：±2-3 μm 4. 尺寸精度： ±50 μm	光伏硅片分选
5	电池串全自动识别系统	701.0 0	57.48	334.03	验证阶段	1. 兼容性：单晶、多晶、1/3、1/4、1/6、1/8、半片、全片、双面、大尺寸电池等 2. 串外观检测误判率：≤1% 3. 串外观检测漏判率： ≤0.03% 4. 串 EL 检测误判率：≤0.2% 5. 串 EL 检测漏判率：≤0.3%	1. 兼容性：单晶、多晶、1/3、1/4、1/6、1/8、半片、全片、双面、大尺寸电池等 2. 串外观检测误判率：≤1%-2% 3. 串外观检测漏判率：≤0.03%-0.05% 4. 串 EL 检测误判率：≤0.2%-0.5% 5. 串 EL 检测漏判率：≤0.3%-0.5%	电池串自动检测识别
6	电池退火设备	901.0 0	104.8 9	104.89	验证阶段	1. 缩短设备长度的基础上，效率比常规的烧结+光注入效率再提高 0.1%，碎片率 0.02%	1. 产能和提效不能兼顾 2. 碎片率：0.03%	各类型电池的生产制造
7	多主栅高效工艺应用	344.0 0	207.5 0	207.50	研发阶段	1. 整片产能：3000 片/小时 半片产能：3600 片/小时 2. 碎片率： ≤0.15% 3. 串返率：≤1.5% 4. 兼容拼片工艺 5. 兼容三角异型焊带	1. 整片产能：3,000 片/小时，半片产能：3,600 片/小时 2. 碎片率：≤0.2% 3. 串返率：≤1.5% 4. 兼容拼片工艺	光伏组件串焊
8	方形模组 PACK 线	1,200 .00	65.08	65.08	研发阶段	1. 标准产线产能： 30PPM 2. 设备稼动率 ≥95%	1. 产能：20PPM	方形电芯模组 PACK 线
9	高速热诱导激光划片机	965.0 0	701.2 2	705.65	研发阶段	1. 产能：≥10000 半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0.08mm 3. 碎片率≤0.03% 4. 兼容 156-230 半片、三分片	1. 产能：≥7200 半片/小时 2. 切割位置精度： 0.01mm 3. 碎片率≤0.05% 4. 兼容 156-230 半片、三分片	大尺寸电池片无损切割
10	光伏组件叠焊机	800.0 0	697.8 4	1,471.8 4	研发阶段	1. 产能：14.5 秒/组件 2. 焊接不良率： ≤1%	1. 产能：20 秒/组件 2. 焊接不良率： ≤1%	光伏组件汇流条焊接

11	硅片视觉检测研究	104.00	20.73	20.73	验证阶段	1. 动态在线移动式打码且打码速度匹配当前及一年内分选机产能要求（产能：9,000片/小@156mm，7000片/小时@210mm） 2. 打码深度及大小符合客户工艺要求，不影响电池效率且便于读码 3. 打码稳定性要求：位置偏差1毫米以内，深度偏差5微米以内 4. 解码率可达到98%及以上 5. 可兼容不同规格片子156-220mm；	1. 只有静态打码方式，产能受限制 2. 打码深度20微米以上，对电池效率有影响 3. 打码位置精度：0.5毫米以内，深度偏差5-10微米 4. 解码率可达到98%及以上 5. 可兼容156-185mm	硅片打码追溯
12	软包模组PACK线	4,780.00	365.26	402.01	验证阶段	1. 设备稼动率 $\geq 92\%$ 2. 合格率 $\geq 99\%$ 3. 噪音 $\leq 75\text{dB}$ 4. 设备故障率 $\leq 2.0\%$	1. 设备稼动率 $\geq 92\%$ 2. 合格率 $\geq 99\%$ 3. 噪音 $\leq 75\text{dB}$ 4. 设备故障率 $\leq 2.0\%$	软包模组PACK线
13	圆柱模组PACK线	700.00	58.41	58.41	验证阶段	UPH： $\geq 6000\text{PCS/H}$ 设备稼动率 $\geq 95\%$ 直通率 $\geq 99.5\%$ 换型时间 $\leq 2\text{H}$	UPH： $\geq 6000\text{PCS/H}$ 设备稼动率 $\geq 95\%$ 直通率 $\geq 99.5\%$ 换型时间 $\leq 2\text{H}$	圆柱模组PACK线
合计	/	13,259.00	3,534.61	5,068.96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3	20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8.55	20.0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918.73	3,559.4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8.70	17.1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	0.38

硕士	53	20.15
本科	164	62.36
大专	39	14.83
大专以下	6	2.28
合计	263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95	36.12
30-35	118	44.87
36-45	40	15.21
45岁以上	10	3.80
合计	263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深耕和积累，形成了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全球综合服务优势、客户优势等核心竞争力：

1、技术优势

公司是专业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规模较大的研发团队，已积累了丰富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研发人员 263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8.55%。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已取得知识产权 819 项，其中专利 666 项（发明专利 5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61 项、软件产品 50 项、商标 42 项。

公司具有快速迭代现有产品、前瞻性布局新产品的技术能力。公司坚持“高产能、高精度、高兼容性、高稳定性”的研发理念，以深厚的技术积累为基础，针对客户的现时和潜在需求，及时响应，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从而实现了技术的快速迭代和前瞻性布局。一是针对现有产品升级迭代，提升产能性能；二是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以适应下游技术进步，满足客户不断提高组件发电效率、降低成本的需求，积极布局新一代产品，推出了超高速、大尺寸多主栅串焊机适应高效组件的设备，公司在 2020 年度推出的圆柱外观检测设备得到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认可并取得订单。通过快速迭代现有产品，前瞻性布局新产品，公司不仅增强了自身的市场竞争力，还为客户创造了增值价值，促进了下游行业的技术进步。

2、产品优势

公司通过不断的经验积累、研发改进，其产品已具备效率高、精度高、稳定性高等方面的性能优势。公司产品加工速度快，单机产能高。目前，公司的超高速、大尺

寸多主栅串焊机产品产能达到了 6,400 片/小时；硅片分选机的产能达到了 8,500 片/小时，标准圆柱模组 PACK 线产能达到了 240PPM，标准软包模组 PACK 产能达到了 20PPM。且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兼容性和快速切换能，公司的 MS100 型串焊机可实现 156mm-230mm 全尺寸兼容。

公司产品性能稳定，加工良率高，可保障客户较高的产能及品质要求，降低客户综合运营成本。

3、全球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生产的设备是客户赖以生产经营的重要资产，其故障可能造成客户整条生产线停产，其运行情况对客户的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光伏行业技术迭代迅速，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导入速度对客户的产品升级同样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服务能力、改造能力及响应速度是客户选择供应商时的重要考虑因素。

公司重视客户服务。针对客户的近 400 个生产基地，公司在销售过程中派出工程师，为客户提供现场设备安装、调试服务。对已销售的产品，针对不同客户情况，公司安排工程师为客户提供远程指导、现场检测、运营维护、专业培训等技术服务。此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设备改造升级服务，以满足客户适应技术进步的设备改造升级的需求。

公司通过综合客户服务，不仅可以增强客户粘性与满意度，还可以了解市场需求、技术趋势等信息，促进公司的产品研发和改进。

4、客户优势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技术、产品、服务等优势，已为全球近 400 个光伏生产基地提供其生产、检测设备，并已与隆基绿能、晶科能源、天合光能、保利协鑫、东方日升、晶澳太阳能、阿特斯、REC 等国内外光伏行业知名厂商，以及力神、盟固利、卡耐、格林美、金康汽车、联动天翼、恒大新能源、孚能科技等电芯、PACK、整车知名企业，建立了较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客户主要是细分行业中的大中型企业，其应对行业发展波动的能力较强，业务扩张需求较大，对技术发展方向把握较好，能为公司新产品方向提供参考和测试验证条件，且品牌效应较强，从而有助于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是公司持续高速发展的一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0 年度研发成功大尺寸、超高速多主栅串焊机及硅片分选机、烧结退火一体炉、无损划片机等光伏设备，同时启动光伏组件叠焊机等新设备研发；研发成功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并取得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认可和订单；半导体键合机经过三年的持续研发，已完成各项指标验证，并在 2021 年年初开始在客户端验证试用。公司秉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在 2020 年疫情情况下，公司工程服务团队除远程与客户交流外，对确需现场服务的客户，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前往海内外客户处，为客户安装调试设备，获得客户的高度赞许。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467 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上市，正式进入资本市场，也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整合资

源，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扩大产能和提升研发能力，积极开拓市场，为全球范围内的光伏、锂电、半导体企业提供优质的光伏设备、锂电设备和半导体设备。

2020 年年度经营情况如下：

1. 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387.31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51.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35.75 万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11.57%；每股收益 1.76 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77.78%；

2020 年底，公司总资产为 297,965.92 万元，比年初增长 115.9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08,959.77 万元，比年初增长 141.6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1.04 元，比年初增长 81.23%。

2020 年度，公司各项费用均比上年度有所增加，其中管理费用 7,300.8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048.63 万元，增加比例为 39.00%；研发费用 6,978.1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787.87 万元，增加比例为 34.45%；销售费用 4,951.2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310.14 万元，增加比例为 35.98%；财务费用 895.0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35.46 万元，增加比例为 35.70%。各项费用增长比例均低于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比例。

2. 主要业务情况

2020 年，受益于新能源行业，特别是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尽管新冠疫情增大了发展的不确定性，公司各项业务仍然保持高速增长。2020 年度，公司签署销售订单 26.67 亿元（含税），比 2019 年度增长 67.63%；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 23.99 亿元（含税），比 2019 年度增长 113.06%。公司核心产品多主栅串焊机、硅片分选机继续保持较高市场份额；激光划片机、烧结退火一体炉等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提升；圆柱外观检测设备获得知名企业订单，实现突破；半导体键合机完成在公司内的验证，于 2021 年初开始在客户端试用，有望于 2021 年取得销售订单。

3、增加研发投入，实现产品技术创新，获得丰富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投入 6,978.18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投入 1,787.87 万元，增加比例为 34.45%。全年完成 12 个项目研究，目前仍有 13 个项目在研。公司新研发的超高速、大尺寸多主栅串焊机，已经获得知名光伏企业晶科能源大额订单，该产品的研发成功，使公司在光伏串焊机细分市场地位进一步加强；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获得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认可和订单，该设备的研发成功，标志着公司锂电设备开始进入世界知名锂电公司；半导体键合机经过三年的持续研发，在 2020 年度完成公司内验证，并在 2021 年年初开始在客户端试用，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标志着公司进入了半导体设备行业。公司正逐步形成平台式研发体制，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效率，拓展公司核心技术在不同领域的延伸，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020 年，公司多项研发工作达到预期目标，获得丰富的研发成果。2020 年公司申请知识产权 2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3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软件产品 2 项、商标 27 项；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5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软件产品 2 项。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累计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819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52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612 项，授权软件著作权 61 项，授权外观设计专利 2 项，授权软件产品 50 项，授权商标 42 项。

4、加强市场开拓，深耕光伏行业，实现锂电行业的突破

2020 年，公司加强市场开拓，继续深耕光伏行业的组件、硅片、电池客户，积极通过客户拜访、专项技术交流等形式，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探讨，深度了解客户要求，

并通过分享设备项目经验，为客户提供更合适的设备。公司不仅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同时为客户提供优良服务。在全球疫情尚未完全解除的情况下，为海内外客户提供远程服务，帮助客户尽快达产。对确需现场服务的客户，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公司服务人员前往海内外客户处，为客户安装调试设备，获得客户的高度赞许。

锂电设备方面，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取得爱尔集新能源（南京）有限公司的订单，突破性地切入锂电行业头部企业，为后续锂电设备业务推广树立了标杆、发挥示范效应。

5、加强精益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为及时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快速响应与服务客户，公司通过精益化管理、合理化建议等方式，运营效率得到极大提升。在人员增加 36.64%的情况下，各类串焊机产量达到 1,402 台，比 2019 年增加 123.96%。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与研发能力持续发展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服务于晶体硅光伏行业、锂动力电池行业的特定工艺，公司下游行业技术迭代迅速。公司需投入大量资源对下游行业的工艺和市场进行研究，并在此基础上进行研发与技术储备。若研发布局与下游行业发展趋势不匹配，可能出现浪费研发资源，错失发展机会，甚至丧失细分市场优势市场地位等不利情形，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核心人员流失以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各企业对于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不断加剧，公司将面临技术人才流失与技术泄密的风险。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系由公司研发团队自主研发形成，其中核心技术人才对公司研发起到重要作用。尽管公司建立了研发人员的激励制度，但不能完全保证不出现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尽管公司采取了建立健全了保密制度、加大技术投入等措施对技术予以保密。但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保证技术不外泄。如果出现技术外泄的情况，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若出现公司核心人员流失或重大技术失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客户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来自光伏行业和锂动力电池行业，其中以光伏行业为主。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光伏产业链的硅片、组件生产环节，该等细分市场的集中度较高。根据 CPIA 统计，2020 年前五大组件企业组件产量占总体产量的比例为 55.10%，相应地，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相对集中，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为 68,944.0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60.28%。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

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受到不利影响且无法迅速开发新的大型客户，短期内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2、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使用的原材料种类繁多，部分原材料的定制化程度较高，部分核心元器件如 PLC、机器人、伺服电机等大多采用国际知名厂商生产的产品。如果公司不能较好地统筹原材料采购和使用，则可能出现因缺乏某些原材料导致生产计划延期、某类原材料采购过多导致闲置、贬值等不利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效率、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款项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37,430.6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56%；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未来有可能进一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账款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 8,658.42 万元。如果公司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回收甚至不能回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业绩季度间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下游光伏行业集中度较高，且该等行业客户为产能投资而采购公司设备存在非均匀、非连续等特征，导致公司各季度间的订单存在较大波动，此外，受产品生产周期、下游行业经营环境、客户经营状况、产品成熟度等因素影响，公司订单的生产、验收周期也存在一定的波动，从而使得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存在较大波动。另一方面，公司的期间费用支出有较强刚性，季度间波动相对较小。因此，公司各季度间的经营业绩存在较大波动。

5、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128,168.02 万元。其中，发出商品 99,413.27 万元，占报告期存货比例为 77.56%，主要是公司销售的设备类产品自发出至客户验收存在较长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周期所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仍不能排除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者存货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使得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6、人力资源成本不断上升的风险

公司研发人员、生产经营所需员工数量较大，随着经济发展以及通货膨胀等因素，人力成本呈逐步上升态势。若人均产出不能覆盖人力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下游行业产业政策不利变化的风险

光伏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锂动力电池的主要应用领域）均属于战略新兴产业，其发展过程中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政策支持，该等政策支持对激发需求发挥了重大作用。随着行业规模扩大以及技术进步、成本下降加快，国家对该等行业的扶持政策呈现减弱趋势。如我国或其他主要光伏应用国家对光伏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政策有进一步不利变化，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2、下游行业技术发展停滞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光伏设备的主要下游——光伏组件、硅片行业一定程度上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主要是低效产能过剩，从而导致该等行业产能利用率较低。如光伏行业技术发展停滞，从中短期看，技术进步引致的新需求、存量产能升级换代需求等下降，从中长期看，可能影响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导致其丧失竞争优势，影

响其发展空间，则当前光伏组件、硅片的产能已可满足当前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产品的未来市场空间、订单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供需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增速紧密相关，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变化和产业政策的影响，本公司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有一定的波动性，从而可能对本公司的核心产品等产品的需求造成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既有产品出口业务，也有原材料、零部件进口业务，该等业务的计价和结算以美元为主。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因素众多，其波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如果汇率发生不利变动，公司产品出口以及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43,873,113.08	754,202,135.49	51.67
营业成本	731,384,543.94	520,761,736.97	40.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46,503.74	4,417,382.46	113.85
销售费用	49,512,294.53	36,410,870.40	35.98
管理费用	73,008,754.21	52,522,436.56	39.00
研发费用	69,781,798.43	51,903,086.88	34.45
财务费用	8,950,407.51	6,595,809.64	3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94,250.36	22,532,671.37	57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47,536.67	-7,088,350.93	8,29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46,939.09	67,220,399.91	685.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023,830.65	-2,919,855.71	1,613.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02,147.13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3,008.91	161,294.66	3621.77
资产处置收益	9,721.36	127,860.04	-92.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488,821.69	-23,362,379.07	81.87
其他收益	60,284,736.02	29,320,116.66	105.61
营业外收入	148,812.54	330,738.90	-55.01

营业外支出	185,214.60	2,927,040.99	-93.67
所得税费用	23,610,372.01	9,559,192.48	146.99
少数股东损益	-28,547.06	-667,590.80	-95.72

- 1、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1.67%，主要系公司产品技术优势进一步体现，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从而使公司销售收入稳定增长；
- 2、营业成本：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0.45%，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成本相应增加；
- 3、营业税金及附加：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3.85%，主要系增值税附加税费及其他税费增加所致；
- 4、销售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5.98%，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销售人员薪酬支出相应增长；
- 5、管理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9%，主要是因为管理人员薪酬支出增长及上市相关的费用增加；
- 6、研发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4.45%，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研发人员，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
- 7、财务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5.70%，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和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增长；
- 8、资产减值损失：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613.23%，主要系存货增加，根据会计政策要求计提减值；
-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系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及对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 10、投资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621.77%，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所致；
- 11、资产处置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92.4%，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减少所致；
- 12、信用减值损失：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81.87%，主要系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 13、其他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05.61%，主要系退税和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4、营业外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55.01%，主要系经营赔偿减少所致；
- 15、营业外支出：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93.67%，主要系罚款减少所致；
- 16、所得税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46.99%，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 17、少数股东损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95.72%，主要系收购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27.47% 的少数股权导致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
-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79.88%，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以及预收账款增加；
-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8,291.90%，主要系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685.25%，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收到股东增资款项。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

(2). 、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设备制造	1,060,061,554.34	678,995,346.55	35.95	47.02	35.78	增加 5.3个 百分点
改造及其他	83,229,722.91	41,764,079.97	49.82	161.57	172.29	减少 1.98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光伏设备	968,325,271.16	622,515,288.44	35.71	44.69	35.42	增加 4.4个 百分点
锂电设备	34,302,654.86	25,005,086.27	27.1	-33.78	-38.07	增加 5.05 个百分 点
非织造布设备	57,433,628.32	31,474,971.84	4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改造及其他	83,229,722.91	41,764,079.97	49.82	161.57	172.29	减少 1.98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境内	1,023,700,639.11	652,031,526.36	36.31	92.93	70.82	增加 29.37 个百分 点
境外	120,172,473.97	68,727,900.16	42.81	-45.93	-48.60	增加 7.45 个百分 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于光伏行业，尤其是多主栅串焊机订单的激增，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了 51.67%，主要原因是随着多主栅技术逐渐成熟，相应的设备需求和发出商品验收大幅增加。硅片分选机的销量也有一定程度的增长。

2020 年度，因海外疫情原因，公司海外设备验收周期加长，导致海外销售收入比 2019 年度下降 45.93%。

(3).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期初库存	生产量	出货量	库存量	销售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常规串焊机	台	2	15	16	1	29	-91.62%	-88.40%	-50%
多主栅串焊机	台	14	1,387	1,390	11	662	210.29%	246.60%	-21.43%
贴膜机	台	0	176	164	12	211	-67.76%	-68.65%	不适用
激光划片机	台	0	158	155	3	93	29.51%	-13.08%	不适用
硅片分选机	台	0	104	100	2	52	131.11%	79.31%	不适用
模组 PACK 线	条	0	9	9	0	5	125%	25%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司的多主栅串焊机和硅片分选机的生产量和销售量都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该等产品的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设备制造	直接材料	581,461,799.62	79.50	405,212,990.24	77.81	43.50	
设备制造	直接人工	45,229,551.52	6.18	43,071,753.82	8.27	5.01	

设备制造	制造费用	52,303,995.41	7.15	51,773,954.89	9.94	1.02	
改造及其他		52,389,197.39	7.16	20,703,038.02	3.97	153.05	
	总计	731,384,543.94	100	520,761,736.97	1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设备	直接材料	531,447,964.75	72.66	377,710,783.43	72.53	40.70	
光伏设备	直接人工	42,642,115.51	5.83	38,357,015.51	7.37	11.17	
光伏设备	制造费用	48,425,208.18	6.62	43,613,121.43	8.37	11.03	
锂电设备	直接材料	19,497,241.91	2.67	27,502,206.81	5.28	-29.11	
锂电设备	直接人工	2,175,085.48	0.30	4,714,738.31	0.91	-53.87	
锂电设备	制造费用	3,332,758.88	0.46	8,160,833.46	1.57	-59.16	
非织造布设备	直接材料	30,516,592.96	4.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织造布设备	直接人工	412,350.53	0.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织造布设备	制造费用	546,028.35	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改造及其他		52,389,197.39	7.16	20,703,038.02	3.97	153.05	
	总计	731,384,543.94	100	520,761,736.97	100		

成本分析情况说明

各行业的营业成本较去年都有所增长，主要是因 2020 年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成本增加。

(5).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8,944.0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0.2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

1	客户 1	32,995.56	28.85
2	客户 2	23,517.96	20.56
3	客户 3	5,733.28	5.01
4	客户 4	3,534.40	3.09
5	客户 5	3,162.88	2.77
合计	/	68,944.08	60.28

注：本表采用合并口径，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统一计算，下同。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客户 3、4、5 为本年度新进前五大客户，主要系公司产品为客户的固定资产，采购具有脉冲性特征等。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208.4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8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 1	10,617.95	8.02
2	供应商 2	7,338.86	5.54
3	供应商 3	5,615.12	4.24
4	供应商 4	3,778.08	2.85
5	供应商 5	2,858.41	2.16
合计	/	30,208.42	22.81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供应商 5 为新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49,512,294.53	36,410,870.40	35.98
管理费用	73,008,754.21	52,522,436.56	39.00
研发费用	69,781,798.43	51,903,086.88	34.45
财务费用	8,950,407.51	6,595,809.64	35.70

1、销售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5.98%，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销售人员薪酬支出相应增长；

2、管理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9%，主要是因为管理人员薪酬支出增长及上市相关的费用增加；

3、研发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4.45%，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研发人员，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

4、财务费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35.70%，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和票据贴现利息支出增长。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94,250.36	22,532,671.37	57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47,536.67	-7,088,350.93	8,29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46,939.09	67,220,399.91	685.2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79.88%，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以及预收账款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8,291.90%，主要系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685.25%，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收到股东增资款项。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84,156,565.38	9.54	128,498,092.27	9.31	121.14	
预付款项	50,329,540.44	1.69	16,303,552.25	1.18	208.7	
其他应收款	12,858,896.44	0.43	6,474,256.41	0.47	98.62	
存货	1,281,680,192.02	43.01	591,308,214.43	42.85	116.75	
其他流动资产	76,973,070.33	2.58	6,766,494.01	0.49	1,037.56	
在建工程	92,853,364.82	3.12	4,350,631.60	0.32	2,034.25	
无形资产	38,438,672.09	1.29	26,269,543.41	1.90	46.32	
递延所得税	17,493,953.05	0.59	8,311,316.44	0.60	110.48	

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40,033.22	0.23	1,286,981.40	0.09	431.48	
应付票据	198,449,106.96	6.66	38,425,007.09	2.78	416.46	
应付账款	591,365,949.11	19.85	347,338,532.19	25.17	70.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71,645,226.99	22.54	227,180,959.54	16.46	195.64	
应付职工薪酬	41,379,170.27	1.38	23,452,820.67	1.70	76.44	
应交税费	26,945,664.45	0.90	15,468,385.56	1.12	74.2	
其他应付款	9,868,622.96	0.33	4,630,584.90	0.34	113.12	
预计负债	7,425,363.37	0.25	2,458,796.85	0.18	201.99	
递延收益	2,359,265.86	0.08	2,880,969.05	0.21	-18.11	

情况说明

- 1、货币资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21.14%，主要系货款收回增加以及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2、预付款项：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08.7%，主要系订单增加生产备料预付货款所致；
- 3、其他应收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98.62%，主要系出口退税、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4、存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6.75%，主要系产销量增加，导致发出商品及原材料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037.56%，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大额存单增加且未到期以及待抵扣进项增值税增加所致；
- 6、在建工程：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034.25%，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 7、无形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6.32%，主要系向德国帝目购买专利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0.48%，主要系存货减值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9、其他非流动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31.48%，主要系购置管理软件和新增装修所致；
- 10、应付票据：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416.46%，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 11、应付账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70.26%，主要系新增应付货款所致；
- 12、预收款项/合同负债：2020 年执行新会计准则，将本项目列报在合同负债，主要系订单量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13、应付职工薪酬：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76.44%，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职工人数增加所致；
- 14、应交税费：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74.20%，主要系销售收入和利润增加，对应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 15、其他应付款：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13.12%，主要系保证金款项增加所致；
- 16、预计负债：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01.99%，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计提质保费用增加所致；
- 17、递延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8.11%，主要系财政补贴结转至其他收益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的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价值为 78,713,645.51 元，受限原因是信用证保证金和承兑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对外销售设备的具体种类	产品的技术情况
串焊机	产能：6,400 片/时； 串不良率：≤1.5%； 稼动率：≥98%
贴膜机	产能：3,400 片/时； 综合串不良率：≤2.5%； 稼动率：≥98%
激光划片机	产能：10,000 片/时； 碎片率：≤0.05%； 稼动率：≥98%
烧结退火一体炉	产能：7,200 片/时； N 型电池提效 0.3%以上； 稼动率：≥99%
光注入退火炉	产能：7200 片/时； N 型电池提效 0.3%以上； 稼动率：≥99%
硅片分选机	产能：8,500 片/小时@156mm, 6,500 片/小时@210mm 稼动率：≥98%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设计产能
太阳能级多晶硅		
硅片：		
单晶硅片		
多晶硅片		
其他		
太阳能电池：		
多晶硅电池		
单晶硅电池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电池		
其他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组件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组件		
其他		
逆变器		
光伏设备：		
硅锭或硅棒生产设备		
硅片生产设备	104	9,000 片/时
电池片制造设备	11	7,200 片/时
电池组件制造设备	1402	6,200~6,400 片/时
其他	334	10,000 片/时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浆料		
光伏背板		
光伏胶膜		
光伏玻璃		
光伏支架		
其他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太阳能级多晶硅					
硅片：					
单晶硅片					
多晶硅片					
其他					
太阳能电池：					
多晶硅电池					
单晶硅电池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电池					
其他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组件					
其他					
逆变器					
光伏设备：					
硅锭或硅棒生产设备					
硅片生产设备	50.00	6,224.60		31.64	
电池片制造设备	81.82	1,365.49		54.34	
电池组件制造设备	49.29	72,139.72	8,615.83	35.78	38.44
其他	91.02	4,551.74	1,385.00	44.11	46.70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浆料					
光伏背板					
光伏胶膜					
光伏玻璃					
光伏支架					
其他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亚洲	10,726.77	39.53
其他	1,290.48	31.60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战略，决定对外股权投资。2020 年度，公司决定投资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8%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底，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43,060.21 万元，其中 41,901.01 万元为结构性存款，其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1.01 万；1,159.20 万元为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20 万元。合计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为 340.21 万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锂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00.00%	3,000	19,974.56	-6,847.24	-1,395.68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00%	1,000	34,030.94	500.01	-113.35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1,000	1,149.76	508.59	-12.85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设备及半导体工艺设备专业设备	8.00%	2,666.67	8,509.84	4,012.12	1,649.26

注：上述数据为各子公司、参股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十四五能源规划”、《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等国家级政策，均将能源经济发展作为重点。希望通过技术的进步和成本的降低，提供更清洁、更廉价的能源产品。在技术创新的驱动下，我国新能源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技术屡破世界记录，近 10 年我国光伏发电成本降幅达到 90%左右，陆上风电度电成本下降 40%以上。随着技术的快速进步，“十四五”时期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行业将逐步实现平价，能源“十四五”发展的侧重点将由速度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因此必须重视关键技术研发攻关，加快培育能源发展新动能。到 2025 年可再生能源在新增发电装机中占比将达到 95%；光伏在所有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中占比将达到 60%；风能是所有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中的占比将达到 30%。“十四五”期间不依赖补贴将使光伏摆脱总量控制束缚，新增装机市场将稳步上升。

光伏行业持续高速发展的同时，我国光伏装备产业将持续健康发展，光伏装备技术创新明显提升。我国智能装备企业近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正在逐步形成系统的积累，新设备技术门槛要求越来越高，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国产设备与进口设备的差距大幅缩小。在部分领域，国产光伏设备已经超过进口设备，实现了进口替代。

未来光伏装备行业的竞争会进一步加剧，光伏装备头部企业将以强大的创新能力、交付和服务能力、设备的高性价比集聚行业的大部分资源，获得大部分市场份额。行业上下游的合作，行业产业链的协同效率对增强企业竞争优势的作用将逐渐显现。部分综合优势不明显的企业将在竞争中逐步退出主流装备市场。同时，“一带一路”战略为我国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走出去”带来全新视角和诸多的发展机遇。我国光伏设备厂商的产品将以高性价比、高附加值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在国际市场的份额将显著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的中长期发展战略：以科技创造智慧工厂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研发为驱动，综合运用机械、电气、电子、光学、机器视觉、机器人、计算机等综合技术手段，助力客户实现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以科技创造智慧工厂，引领智慧工厂的未来，致力于成为全球新兴产业与传统行业转型升级的核心智能装备供应商。

未来 3-5 年内，公司将继续加大对高端智能装备研发，不断深耕光伏、锂电、半导体行业，进一步挖掘上述行业的客户现时和潜在需求，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高端智能化设备，成为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和核心技术优势的智能装备公司，为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的整体经营计划如下：

1、持续加大研发力度，丰富公司产品线

2021 年公司将持续紧跟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加速完善产品线布局。光伏设备产品将沿着光伏产业链上下游继续延伸产品线，开发出更多的光伏产业链的设备，包括组件端、电池端、硅片端，公司以形成整线为目标，继续产品布局；锂电设备将以现有模组/PACK 生产线为基础，继续拓展应用场景，同时加快锂电单机研发；半导体设备将不断完善提升键合机的各项性能，并以此为切入点向半导体封装领域的核心设备延伸，开拓新的产品应用领域。

2021 年，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研发中心实验室建设，改善研发条件，加深研发人员对下游行业、工艺及其客户需求的理解与认识，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不断创新研发积累核心技术，为公司新产品研发提供有力的支撑。

2、加强市场开拓，建立完善的营销体系

2021 年公司将统筹客户资源，建立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推动产品的交叉销售，提高公司营销效率，建立起较完善的销售网络。随着海外市场的扩展，2021 年，公司将选择部分海外客户集中的地区建立境外服务基地，为客户提供及时、高效的服务，提升全球范围内的销售能力。公司将积极参加各类展会，在维护现有客户关系的基础上，拓展新的客户资源。作为具有技术领先优势的高端设备制造企业，公司将加强市场开拓，在市场竞争升级中占据更大的市场份额、取得更强的竞争优势。

3、扩大生产规模，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于 2021 年投入使用。生产基地投入使用以后，将提高产品生产的自动化和精益化程度，大幅提升生产效率，有效降低产品成本，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全面提升产品交付能力与可靠性。2021 年公司将着重加强规模化生产的能力，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设备，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和市场扩张打下坚实的基础。

4、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建立高素质人才团队

2021 年，公司将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力度。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的方式，重点引进、培养中高级研发类和中高级管理岗位的人才，特别是机械、电子、电气、软件、工艺、智能制造等领域的高端人才。不断探索和完善以创新和技术突破为核心的研发激励机制，为关键领域实现突破奠定基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人才优势和管理优势。

5、公司治理方面

2021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确认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在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经营和盈利状况，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已于 9 月 1 日完成 2020 年中期现金分红 3,946.80 万元。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6.00	0	59,202,000.00	155,357,544.79	38.11
2019 年半年度	0	4.00	0	39,468,000.00	155,357,544.79	25.40
2019 年	0	0	0	-	-	-
2018 年	0	0	0	-	-	-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葛志勇、李文	注 1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锡华信	注 2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无锡奥创、无锡奥利	注 3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健、朱雄辉、刘汉堂、魏娟、孟春金、殷哲	注 4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马红伟、季斌斌、唐兆吉、刘伟	注 5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东证奥融、富海新材、无锡源鑫、无锡玄同	注 6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自然人股东潘叙、王金海、张志强、樊勇军、郝志刚、姜建海、朱洁红	注 7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李文的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任俊	注 8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1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华信、林健、无锡奥创	注 1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1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1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	注 1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葛志勇、李文	注 1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华信、林健、无锡奥创	注 1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无锡奥利	注 1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朱雄辉、孟春金	注 1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2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2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4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 25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6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7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28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华信、林健、无锡奥创	注29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股东无锡奥利、东证奥融、富海新材、无锡源鑫、无锡玄同、富海天健、朱雄辉、潘叙、王金海、张志强、孟春金、樊勇军、郝志刚、姜建海、朱洁红	注30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31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核心技术人员	注32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文的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任俊	注33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李文	注34	专利所有权变更登记完成后三个月内	是	是	已履行完毕	不适用

注 1: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葛志勇，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李文作出的承诺: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D、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注 2: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C、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企业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E、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F、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3: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D、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E、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购回违反本承诺减持的股票；如本企业因上述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4: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另，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

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C、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D、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5: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自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C、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6: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 7: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 8:

A、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B、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下同），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C、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D、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后减持的，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E、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注 10: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11:

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12:

对于将来可能出现的本人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停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在公司提出要求时，本人承诺将出让本人在上述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承诺给予公司对上述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

如未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本人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以确保护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注 13: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

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

(3)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并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 本人保证，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

(1) 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向第三方给予的条件。

(3)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4) 如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5)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15:

A、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注 16:

A、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企业/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企业/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注 17:

A、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企业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注 18:

A、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B、本人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在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向公司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减持计划。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C、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D、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E、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注 19:

在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4)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注 20: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1:

为保证本次

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发行人承诺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将根据内部规章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及时存放募集资金于专项账户，严格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2) 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

研发创新能力是公司竞争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研发水平，从而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和产品竞争力。公司将市场为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创新，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同时，通过不断的生产技术创新来优化产品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强化公司研发能力实现整体技术水平和经营效率的不断提升。

(3) 增强市场拓展能力，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公司在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品牌和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处于前列水平。公司将强化产品和服务品牌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强化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品牌认可度。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同时，公司将不断开拓新的客户，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4) 完善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并在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文件中作出制度性安排，明确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和分配形式等，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保障投资者利益。

注 22: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注 23:

(1)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

(5) 若发行人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24: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

(1)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25：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6：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7: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函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如公司所做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就未能履行上市过程中所作承诺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若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中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披露承诺事项未能履行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承担相应赔偿金额。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要求本公司履行承诺。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注 28: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29:

本企业/本人作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下均指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0: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企业/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2: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

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3: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34:

根据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 Teamtechnik Maschinen und Anlagen GmbH（中文：帝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签署的《专利销售协议》，奥特维向德国帝目购买德国帝目持有的中国授权发明专利 ZL 2006 8 0049917.4 “太阳能电池连接装置及其带保持装置和输送装置”（以下简称“标的专利”），购买费用为 150 万欧元。

本人李文与葛志勇作为奥特维的实际控制人共同承诺，因奥特维向德国帝目购买标的专利而支付的 150 万欧元均由本人承担，本人将在标的专利所有权变更登记完成后 3 个月内向奥特维予以支付。2020 年 8 月 18 日，标的专利所有权变更登记已经完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葛志勇和李文已经履行承诺，向奥特维共计支付人民币 1,200 万元。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保荐人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3,620,000.00	303,620,000.00	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164,030,000.00	164,03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江苏银行	结构性存款	27,370,000.00	2020.11.27	2021.2.7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3.55%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5,000,000.00	2020.7.1	2021.4.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7%			未到期	是	是	
信达证券	信达麒麟看涨单鲨201028	60,000,000.00	2020.10.29	2021.5.11	募集资金	证券	合同约定	3.1%+X			未到期	是	是	

	(196)期												
兴业银行	大额存单	51,250,000	2020.12.21	2021.12.2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9%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123,030,000.00	2020.12.31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0.9.14	2021.3.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0.9.15	2021.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0.9.15	2021.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1,500,000.00	2020.10.9	2021.4.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5%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3,500,000.00	2020.9.30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3号净值型理财产品	3,000,000.00	2020.9.30	无固定期限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与晶科能源有限公司签署“上饶组件 4.8GW 新建项目”串焊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2、公司已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泰州串焊机项目”、“江苏隆基串焊机项目”、“嘉兴隆基串焊机项目”和“曲靖隆基硅片分选机”串焊机、硅片分选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串焊机已交付完毕，合同正在履行中（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3、公司已与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义乌项目一期-组件生产设备”有关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4、公司已与晶科能源（义乌）有限公司签署“义乌二期 5.2GW 新建项目”串焊机合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交付完毕，尚待验收（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开披露项目中标公告）。

5、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与史陶比尔（杭州）精密机械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物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约 2,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正在履行中。

6、公司已与无锡海迪卓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8%的股权。2020 年 11 月 9 日，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51,22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40.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40.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44,000.00	不适用	44,000.00	9,240.40	9,240.40	-34,759.60	21.00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7,227.33	不适用	7,227.33	0	0	7,227.33	0	2022年5月	不适用	否	否

合计	-	51,227.33	-	51,227.33	9,240.40	9,240.40	-	41,986.93	18.0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截止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 303,620,000.00 元，参见附注一。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注一：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余额（元）	认购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165,000,000.00	2020/7/1	2021/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51,250,000.00	2020/12/14	2021/12/25	保本固定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27,370,000.00	2020/11/27	2021/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0/10/29	2021/5/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 计					303,620,000.00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未出现更正或补充的情形。同时通过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及时披露交流情况，保障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合理的分红方案，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公积金全员覆盖，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婚育假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报告期内，公司福利包括：组织员工定期体检；组织特定人员定期职业病体检；三八妇女节给女性员工发放生活日用品；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全员发放节礼；夏季酷暑天为车间工作人员提供解暑饮品和冰块，并发放高温补贴费；每季度组织员工进行内部团建活动等。

为保证员工安全作业，公司制定了《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特种作业审批流程等相关规定，同时在公司内设有电器设备的接地接零及漏电保护、防洪措施及器材、配电间的防雷击设施、特种设备的安全保护装置、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应急器材、易燃物品存放防爆措施、运动机构部件的工程防护措施，张贴《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告知书》以及各种危险区域警示标志。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着诚信互利的经营准则，以协同合作为基础，与供应商及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制定了“客户满意度 $\geq 90\%$ ，客户投诉次数为零”的质量目标，“在质量预防管理、出货质量保障、问题解决能力、过程持续改进四个方面做到最佳，以满足并超越客户需求”的质量方针。公司保证在合同规定交货期内，按国家规定质量标准向客户交货，并到客户端进行现场安装、调试。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建立了快捷响应

的工程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技术支持和服务。2020 年，在全球疫情尚未完全解除的情况下，为海内外客户提供远程服务，帮助客户尽快达产。对确需现场服务的客户，在做好防护的情况下，公司服务人员前往海内外客户处，为客户安装调试设备，获得客户的高度赞许。

公司采购原材料等严格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向供应商付款，工程项目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项目完成进度及时向承包方付款。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主要产品已通过 CE 认证及 TÜV 认证等多项权威认证。公司自动化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检验、包装、客户端调试等所有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及规范的流程，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以保证产品安全。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造成任何安全事故。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2 月，面对全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为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向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旺庄街道办事处为疫情捐款，捐款金额为 100,000 元。

(2) 2020 年 6 月 1 日，公司开展“情暖‘六一’，关爱儿童”爱心捐赠活动，向无锡市新吴区春潮幼儿园捐赠积塑玩具共 6 套，幼儿足球 120 个，价值 19,992 元。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均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各业务环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经无锡市新环化工环境监测站检测报告显示，公司污水排放、废气排放、噪声、以及环境空气均符合国家或地方管理标准。公司编制了《2020 年度危险废弃物管理计划》，并向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系统申报。为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公司不断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采用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防治技术。车间设有静电除油净化设备，用于将生产中切削液的挥发气体及生产加工中产生的油雾处理后有组织地进行排放，废弃物均经过统一收集、转运后委托给有资质单位处置。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方面相关规定，规范生产运营，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000,000	100	4,449,641			-1,159,837	3,289,804	77,289,804	78.33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1,233,500	0	0	-262,000	971,500	971,500	0.98
3、其他内资持股	74,000,000	100	3,215,823	0	0	-897,519	2,318,304	76,318,304	77.3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242,000	32.76	3,215,823	0	0	-897,519	2,318,304	26,560,304	26.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758,000	67.24		0	0		0	49,758,000	50.43
4、外资持股	0	0	318	0	0	-318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318	0	0	-318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20,220,359	0	0	1,159,837	21,380,196	21,380,196	21.67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20,220,359	0	0	1,159,837	21,380,196	21,380,196	21.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4,000,000	100	24,670,000	0	0	0	24,670,000	98,670,000	100

注：1、2020年11月2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897,837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2020-016）。

2、除上述解除限售情形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262,000股，为战略投资者信达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18号《关于同意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67万股，并于2020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400万股变更为9,867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670,000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登记完毕后，股本由74,000,000股变更为98,670,000股。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0年	2020年股份变动前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2.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4	7.94

注：2020年股份变动前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0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0	262,000	1,233,500	971,500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2/5/21
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	0	0	948,863	948,863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1/5/21
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	0	0	1,369,441	1,369,44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1/5/21
有限条件的网下发行股份	0	897,837	897,837	0	首发限售	2020/11/23
首发前限售股份	74,000,000	0	0	74,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5/21 及 2023/5/21
合计	74,000,000	1,159,837	78,449,641	77,289,80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	2020 年	23.28	24,670,000	2020 年	24,670,000	不适用

股	5月21日			5月21日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67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9,867 万股。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37,992.38 万元，负债总额为 92,835.3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7.2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97,965.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9,006.1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3.43%。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葛志勇	0	21,102,450	21.39	21,102,450	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李文	0	18,948,801	19.20	18,948,801	0	无	0	境内 自然人
无锡市华信安全 设备有限公司	0	10,165,731	10.30	10,165,731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500,000	4.56	4,500,000	0	无	0	其他
林健	0	3,096,658	3.14	3,096,6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朱雄辉	0	2,753,360	2.79	2,753,3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新余东证奥融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460,000	2.49	2,460,000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2,428,442	2.46	2,428,442	0	无	0	其他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20,000	2.25	2,220,000	0	无	0	其他
潘叙	0	1,735,939	1.76	1,735,9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优选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5,287	人民币普通股	1,225,287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21,862	人民币普通股	1,221,8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3,135	人民币普通股	1,033,1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1,081	人民币普通股	711,081
上海睿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扬新兴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67,719	人民币普通股	567,7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2,523	人民币普通股	532,52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524,690	人民币普通股	524,69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8,285	人民币普通股	468,285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393,022	人民币普通股	393,022
潘小乐	388,085	人民币普通股	388,0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葛志勇	21,102,45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2	李文	18,948,801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3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10,165,731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4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5	林健	3,096,658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6	朱雄辉	2,753,360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7	新余东证奥融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60,000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8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428,442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9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20,000	2023年5月21日	0	上市起36个月
10	潘叙	1,735,939	2021年5月21日	0	上市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葛志勇和李文系一致行动人。葛志勇为无锡奥创、无锡奥利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林健为无锡华信的第一大股东、董事。潘叙为无锡华信的股东、董事。
------------------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奥特维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69,441	2021年5月21日	0	1,369,441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奥特维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48,863	2021年5月21日	0	948,863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信达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1,233,500	2022年5月21日	0	1,233,5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自然人葛志勇（持股 21.40%，不包括通过战略配售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李文（持股 21.79%，不包括通过战略配售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0.30%）。公司不存在持股 50%以上的股东，任何股东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的规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该情况无变化。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葛志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李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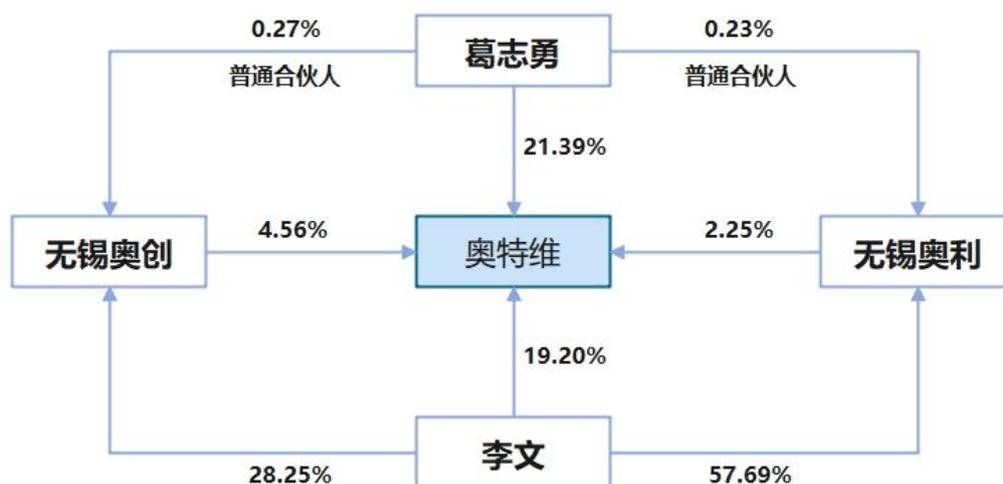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葛志勇和李文系一致行动人。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 股东 名称	单 位 负 责 人 或 法 定 代 表	成 立 日 期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注 册 资 本	主 要 经 营 业 务 或 管 理 活 动 等 情 况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人 孟春金	1996 年 8 月 7 日	91320214360044301	16,288,000	安全帽、防毒面具、安全眼镜、安全鞋、呼吸器、安全仪表、口罩、以及其他特种劳动保护用品及设备、环保设备、办公用品、五金工具的制造、销售；工业安全防护设备、检测设备、呼吸供气设备的设计、服务及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是否 为核心 技术人 员	性 别	年 龄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年初持股 数	年末持股 数	年度内 股份增 减变动 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葛志勇	董事长、 总经理	否	男	50	2018.08. 28	2021.08. 27	21,102,4 50	21,102,4 50	0	不适用	154.90	否
李文	董事、副 总经理	是	男	50	2018.08. 28	2021.08. 27	18,948,8 01	18,948,8 01	0	不适用	154.89	否
林健	董事	否	男	50	2018.08. 28	2021.03. 05	3,096,65 8	3,096,65 8	0	不适用	-	是
朱雄辉	董事	否	男	59	2018.08. 28	2021.08. 27	2,753,36 0	2,753,36 0	0	不适用	68.62	否
刘世挺	董事	是	男	51	2019.03. 15	2021.08. 27	0	0	0	不适用	102.69	否
许国强	董事	否	男	53	2018.08. 28	2021.08. 27	0	0	0	不适用	-	是
李春文	独立董 事	否	男	62	2018.08. 28	2021.08. 27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阮春林	独立董 事	否	男	55	2018.08. 28	2021.08. 27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张志宏	独立董事	否	男	56	2018.08.28	2021.02.25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刘汉堂	监事会主席	否	男	50	2018.08.28	2021.08.27	0	0	0	不适用	125.26	否
魏娟	监事	否	女	40	2018.08.28	2021.08.27	0	0	0	不适用	65.28	否
孟春金	监事	否	女	57	2018.08.28	2021.08.27	396,000	396,000	0	不适用	-	是
殷哲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否	男	49	2018.09.21	2021.03.05	0	0	0	不适用	125.31	否
合计	/	/	/	/	/	/	46,297,269	46,297,269	0	/	814.95	/

注：1、监事会主席刘汉堂先生通过公司持股平台无锡奥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9,545 股；
2、监事魏娟女士通过公司持股平台无锡奥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00 股；
3、财务总监殷哲先生通过公司持股平台无锡奥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6,953 股。
以上持股情况不包括通过战略配售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葛志勇	历任无锡邮电局工程师、科员，储汇业务局（现无锡邮政储蓄银行）副局长；任无锡华信副总经理。2010 年作为主要创始人创立奥特维有限，并担任奥特维有限的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届董事任期为 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
李文	历任核工业部第五研究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任无锡市三保实业公司工程师；任无锡市同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作为主要创始人创立奥特维有限，并担任奥特维有限的监事、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本届董事任期为 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
林健	历任无锡华信工贸有限公司采购经理；1996 年至今就职于无锡华信，任采购员、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 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8 月。
朱雄辉	历任宝山钢铁总厂无缝钢管厂工程师、宝钢工程指挥部电炉项目组电气工程师、宝钢股份炼钢厂电气工程师、宝钢股

	份钢管条钢事业部电炉厂高级工程师。2017年1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办公室总监。本届董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刘世挺	历任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控制工程部高级工程师、研究员、主任；任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科研开发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加入公司，并担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2019年3月被增选为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2019年3月至2021年8月。
许国强	2014年至今，任无锡富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任无锡恒大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兼任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李春文	1989年至今，历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阮春林	历任国家海洋局政策法规处、政策法规办公室科员、副主任、主任；任国土资源部行政复议办公室主任；任北京市东元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任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1年至今，任北京市亿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张志宏	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讲师；任财大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1998年至今，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刘汉堂	历任无锡市锡山职教中心实训老师。任无锡德美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经办主任。2014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总监。其本届监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魏娟	历任江苏碧浪水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助理；任无锡华信销售经理。2010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产品管理部副总监。其本届监事任期为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孟春金	历任内蒙古通辽市医院主治医师；1996年至今，历任无锡华信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并兼任公司监事。其本届监事任期为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殷哲	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无锡分行助理会计师；任凯模制冷配件（无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4月加入智能装备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其任期为2018年9月至2021年9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张志宏先生因岗位变动原因已向公司递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孙新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4)。

董事林健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向公司递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殷哲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1 年 3 月 5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殷哲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工作及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8)。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葛志勇	无锡奥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06	至今
葛志勇	无锡奥利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01	至今
林健	无锡华信	董事	1996.08	至今
许国强	无锡源鑫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01	至今
孟春金	无锡华信	董事长	2020.09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葛志勇	智能装备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4	至今
葛志勇	供应链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1	至今
李文	光学应用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2	至今
林健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10	至今
许国强	高佳太阳能	董事会秘书	2008.11	至今
许国强	江苏拓驰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已辞职未办理工商变更	-
许国强	苏州大时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6	至今
许国强	无锡富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12	至今
许国强	无锡恒大百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12	至今
许国强	无锡富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12	至今

许国强	无锡锡润泰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6	至今
许国强	无锡哲宇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12	至今
许国强	无锡哲韬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06	至今
许国强	无锡稳润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06	至今
张志宏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教授	1990.07	至今
张志宏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3	至今
张志宏	周六福珠宝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9.05	至今
张志宏	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7	至今
张志宏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9	至今
张志宏	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	至今
阮春林	北京市亿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1.03	至今
李春文	清华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89.01	至今
魏娟	供应链公司	监事	2017.01	至今
孟春金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 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9	至今
殷哲	智能装备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6.04	至今
殷哲	光学应用公司	财务总监	2017.02	至今
殷哲	供应链公司	财务总监	2017.01	至今
在其他 单位任 职情况 的说明	不适用			

注：以上任期起始日和终止日，非上市公司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上市公司以公告为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

	董津贴；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考核已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14.9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58.0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550	384
工程人员	414	283
研发人员	263	208
管理人员	125	101
销售人员	50	46
财务人员	15	15
合计	1,417	1,0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博士	1	0
硕士	74	69
本科	493	391
大专	636	434
大专以下	213	143
合计	1,417	1,03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公司持续调整优化薪酬制度，基于战略目标与经营状况，采用建立关键绩效指标体系，将价值创造活动与战略目标规划有效联系的方式进行绩效管理活动，遵循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企业级、部门级与员工级三层级的绩效管理体系，提升员工薪酬与职位价值的匹配度，保证考核制度的公平公正。同时，为创造公司范围内建立尊重标杆员工、即时奖励标杆员工的氛围，正向鼓励全体员工提升工作技能和效率，公司开展年度评优工作，给予优秀员工相应的奖励，以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最大程度上创立吸引人才、保留人才和激励人才的薪酬绩效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年底向各部门发起年度培训需求调研，在此基础上汇总并制定培训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培训工作在《2020 年度公司培训计划》的基础上有序、灵活的开展。公司培训基本分为三类：跨部门培训、部门培训和专项培训。跨部门培训指

根据特定主题由主导部门对其他相关部门或有兴趣的同事进行培训。培训主题丰富多样，既有与公司、工作相关的主题，如产品介绍、精益生产等，也有与员工个人密切关联的课程，如个税介绍、办公技能提升等。部门培训指部门内部组织的经验、知识分享，组织形式灵活，培训主题明确，更具针对性。专项培训指针对特定人员、项目而实施的主题明确培训，一般以外训为主。其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与特种设备操作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及校企合作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02,74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07.15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发布的其他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无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项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3、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信息披露：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1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8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尚未上市。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葛志勇	否	8	8	0	0	0	否	2
李文	否	8	8	0	0	0	否	2
林健	否	8	6	0	2	0	是	2
刘世挺	否	8	8	0	0	0	否	2
朱雄辉	否	8	8	0	0	0	否	2
许国强	否	8	8	7	0	0	否	1
李春文	是	8	8	7	0	0	否	2
阮春林	是	8	8	7	0	0	否	2
张志宏	是	8	8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和十六次会议召开期间，林健先生因疫情原因无法从境外回国出席会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披露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分别在本所网站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D-0088 号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143,873,113.08 元，公司确认收入的主要方法：（1）设备销售收入及设备改造服务销售收入是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书面验收文件后确认销售收入。（2）设备相关备品备件销售收入是在货物发送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各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复核收入的合理性；（3）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确认本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4）就外销收入获取出口报关文件，以确认外销收入的真实性与准确性；（5）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了重要客

<p>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关于收入分类及本年发生额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十四、（五）。</p>	<p>户的销售合同、发票、验收报告等；检查发货记录、货运单据、出口报关单等外部证据；（6）采取抽样方式检查本年度销售回款的银行单据；（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合同或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二）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七）所述，2020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1,341,513,659.21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9,833,467.19元，存货净值占资产总额的43.01%。</p> <p>由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同时考虑存货对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评估了相关的会计估计；（2）复核期末存货盘点计划，结合存货仓库分布情况，对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存货进行监盘，在存货监盘程序中观察和检查产品的状态及可用性；（3）复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及评估所采用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4）对重要发出商品执行函证程序；（5）取得期末存货库龄分析表，重点对长库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合理；</p> <p>（6）取得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以测试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的可靠性和计算的准确性。</p>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华（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春敏

中国·上海

2021年3月1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84,156,565.38	128,498,09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30,602,147.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74,305,919.72	329,069,058.3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90,285,378.97	239,181,915.91
预付款项	七（7）	50,329,540.44	16,303,552.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858,896.44	6,474,256.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281,680,192.02	591,308,214.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6,973,070.33	6,766,494.00
流动资产合计		2,801,191,710.43	1,317,601,583.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1,019,855.59	20,193,908.15
在建工程	七（22）	92,853,364.82	4,350,631.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8,438,672.09	26,269,54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21,651.19	1,909,86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7,493,953.05	8,311,31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840,033.22	1,286,98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467,529.96	62,322,246.94
资产总计		2,979,659,240.39	1,379,923,830.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40,122,870.31	266,517,127.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98,449,106.96	38,425,007.09
应付账款	七(36)	591,365,949.11	347,338,532.19
预收款项			227,180,959.54
合同负债	七(38)	671,645,226.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1,379,170.27	23,452,820.67
应交税费	七(40)	26,945,664.45	15,468,385.56
其他应付款	七(41)	9,868,622.96	4,630,584.90
其中:应付利息			698,616.2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79,776,611.05	923,013,416.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7,425,363.37	2,458,796.85
递延收益	七（51）	2,359,265.86	2,880,96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00,254.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4,884.18	5,339,765.90
负债合计		1,890,061,495.23	928,353,18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8,67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58,710,581.88	359,400,601.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57,145.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0,571,581.88	13,516,802.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1,645,581.40	2,810,816.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9,597,745.16	450,885,365.59
少数股东权益			685,28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9,597,745.16	451,570,64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79,659,240.39	1,379,923,830.60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648,437.65	117,951,12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9,506,952.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 (1)	331,178,089.17	268,118,371.57
应收款项融资		284,825,531.37	229,925,786.64
预付款项		8,868,811.80	14,707,579.85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189,059,366.56	114,944,35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3,111,882.38	557,313,125.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020,630.61	4,999,333.27
流动资产合计		2,733,219,702.09	1,307,959,669.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56,191.22	28,486,191.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675,385.93	18,856,356.54
在建工程		92,853,364.82	4,350,631.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397,468.85	26,171,482.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0,253.89	1,143,63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14,108.82	7,690,102.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8,027.67	1,286,98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204,801.20	87,985,380.76
资产总计		2,935,424,503.29	1,395,945,05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172,210.31	265,198,697.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449,106.96	38,425,007.09
应付账款		554,970,701.92	343,494,468.13

预收款项		584,336,336.00	179,691,428.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7,256,545.41	21,157,232.35
应交税费		25,317,156.93	12,057,988.93
其他应付款		8,963,509.81	4,905,117.22
其中：应付利息			698,616.2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6,465,567.34	864,929,94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963,269.53	2,189,678.01
递延收益		2,359,265.86	2,880,96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6,04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18,578.27	5,070,647.06
负债合计		1,755,284,145.61	870,000,58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67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7,779,030.10	348,175,784.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71,581.88	13,516,802.37
未分配利润		203,119,745.70	89,094,73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0,140,357.68	525,944,462.89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935,424,503.29	1,395,945,050.04
---------------------------	--	------------------	------------------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3,873,113.08	754,202,135.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2）	1,143,873,113.08	754,202,135.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2,084,302.36	672,611,322.9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2）	731,384,543.94	520,761,736.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3）	9,446,503.74	4,417,382.46
销售费用	七（64）	49,512,294.53	36,410,870.40
管理费用	七（65）	73,008,754.21	52,522,436.56
研发费用	七（66）	69,781,798.43	51,903,086.88
财务费用	七（67）	8,950,407.51	6,595,809.64
其中：利息费用		10,662,498.72	7,546,936.63
利息收入		827,915.39	279,957.51
加：其他收益	七（68）	60,284,736.02	29,320,116.66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七（69）	6,003,008.91	161,294.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402,147.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2,488,821.69	-23,362,379.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0,023,830.65	-2,919,855.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4）	9,721.36	127,860.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975,771.80	84,917,849.1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5）	148,812.54	330,738.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6）	185,214.60	2,927,040.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939,369.74	82,321,547.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7）	23,610,372.01	9,559,19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28,997.73	72,762,354.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28,997.73	72,762,354.5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357,544.79	73,429,945.3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47.06	-667,590.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145.82	1,154,145.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145.82	1,154,145.8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1,154,145.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1,157,145.82	1,154,145.8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171,851.91	73,916,500.4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200,398.97	74,584,091.2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47.06	-667,590.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0.9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0.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39,676,772.68	694,926,989.6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73,232,255.92	477,147,323.98
税金及附加		8,725,698.67	4,024,652.72
销售费用		39,261,516.31	29,182,833.28
管理费用		64,733,751.51	46,750,506.80
研发费用		58,586,420.95	45,807,877.65
财务费用		12,036,561.00	8,162,113.91
其中：利息费用		10,539,381.72	7,442,586.00

利息收入		787,358.52	255,324.38
加：其他收益		56,047,142.73	27,254,655.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4）	6,003,008.91	161,294.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6,952.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46,297.09	-15,490,105.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56,627.63	-172,190.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21.36	110,303.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64,469.15	95,715,637.55
加：营业外收入		148,812.54	330,738.90
减：营业外支出		177,333.65	919,81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535,948.04	95,126,561.36
减：所得税费用		23,988,152.93	9,621,479.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547,795.11	85,505,082.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547,795.11	85,505,082.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145.82	1,157,145.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1,157,145.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十七(6)	-1,157,145.82	1,157,145.82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390,649.29	86,662,227.9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79)	1,349,541,055.84	515,836,837.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七（79）	68,167,028.28	39,794,461.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6,127,049.80	34,257,14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835,133.92	589,888,443.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七（79）	909,830,891.65	290,082,500.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七（79）	194,021,887.09	150,478,99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七（79）	105,053,271.28	46,179,51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81,734,833.54	80,614,76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0,640,883.56	567,355,77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94,250.36	22,532,671.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9）	1,627,460,000.00	10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79）	6,003,008.91	161,29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七（79）	13,000.00	193,00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3,476,008.91	107,854,29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9)	122,413,545.58	7,442,649.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9)	2,105,910,000.00	10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323,545.58	114,942,649.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847,536.67	-7,088,35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9)	538,281,584.2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七(79)	224,140,143.23	178,769,311.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5,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七(79)	762,421,727.47	204,669,311.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七(79)	175,833,556.09	129,902,164.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79)	43,659,138.29	7,546,74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5,082,0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574,788.38	137,448,91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846,939.09	67,220,39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5,358.90	66,953.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58,293.88	82,731,67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38,061.15	32,406,38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4,049,239.24	487,360,48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843,860.47	27,116,45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564,012.13	49,221,60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457,111.84	563,698,54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5,557,736.19	264,495,887.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512,927.72	132,632,10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535,941.21	45,930,59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751,235.08	97,574,19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357,840.20	540,632,77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99,271.64	23,065,76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7,460,000.00	10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3,008.91	161,29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	193,00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3,476,008.91	107,854,29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421,479.58	7,058,178.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8,580,000.00	10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001,479.58	114,558,17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525,470.67	-6,703,87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8,281,584.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140,143.23	178,769,311.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421,727.47	204,669,311.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833,556.09	129,902,164.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59,138.29	7,442,58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2,0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624,788.38	137,344,75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796,939.09	67,324,560.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70,824.06	83,686,44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63,968.08	21,877,518.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934,792.14	105,563,968.08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				359,400,601.28		1,157,145.82		13,516,802.37		2,810,816.12		450,885,365.59	685,282.16	451,570,647.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74,000,000.00				359,400,601.28		1,157,145.82		13,516,802.37		2,810,816.12		450,885,365.59	685,282.16	451,570,647.75

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70,000.00			499,309,980.60		-1,157,145.82		17,054,779.51		98,834,765.28		638,712,379.57	-685,282.16	638,027,09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145.82				155,357,544.79		154,200,398.97	-28,547.06	154,171,851.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70,000.00			499,309,980.60								523,979,980.60	-656,735.10	523,323,245.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670,000.00			499,603,245.50								524,273,245.50		524,273,245.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													

2020 年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58,710,581.88			30,571,581.88	101,645,581.40		1,089,597,745.16		1,089,597,745.16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				359,400,601.28				4,966,294.16				-62,068,621.06	376,298,274.38	1,352,872.96	377,651,147.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00.00							3,000.00		3,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359,400,601.28		3,000.00		4,966,294.16				-62,068,621.06	376,301,274.38	1,352,872.96	377,654,147.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154,145.82		8,550,508.21				64,879,437.18	74,584,091.21	-667,590.80	73,916,500.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4,145.82					73,429,945.39				74,584,091.21	-667,590.80	73,916,500.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4,000,000.00			359,400,601.28	1,157,145.82	13,516,802.37	2,810,816.12	450,885,365.59	685,282.16	451,570,647.75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1,157,145.82		13,516,802.37	89,094,730.10	525,944,46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1,157,145.82		13,516,802.37	89,094,730.10	525,944,46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70,000.00				499,603,245.50			-1,157,145.82	17,054,779.51	114,025,015.60	654,195,89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145.82		170,547,795.11	169,390,649.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70,000.00				499,603,245.50						524,273,245.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670,000.00				499,603,245.50						524,273,245.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054,779.51	-56,522,779.51	-39,4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54,779.51	-17,054,779.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468,000.00	-39,468,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670,000.00				847,779,030.10				30,571,581.88	203,119,745.70	1,180,140,357.6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4,966,294.16	12,140,156.20	439,282,23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4,966,294.16	12,140,156.20	439,282,23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7,145.82		8,550,508.21	76,954,573.90	86,662,22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145.82			85,505,082.11	86,662,227.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50,508.21	-8,550,50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8,550,508.21	-8,550,508.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000,000.00				348,175,784.60		1,157,145.82		13,516,802.37	89,094,730.10	525,944,462.89

法定代表人：葛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殷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锴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无锡奥特维科技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江苏省无锡市。2015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本为4500万股。2016年10月16日，公司向葛志勇、李文等7名股东增发2,164.3731万股新股，增发完成后，公司股本为6,664.3731万股。2017年3月，公司向东证奥融、富海新材增发735.6269万股股票，增发完成后，公司股本为7400万股，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5502754040）。2020年5月公司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2,467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9,867万元人民币，股票已于2020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和锂动力电池行业。公司应用于晶体硅光伏行业的设备（简称“光伏设备”）主要包括多主栅串焊机、大尺寸超高速串焊机、硅片分选机、激光划片机、光注入退火炉、烧结退火一体炉等，应用于锂动力电池行业的设备（简称“锂电设备”）主要是模组生产线、PACK生产线、模组PACK生产线（以下统称“模组PACK线”）、圆柱电芯外观检测设备等。除整机产品外，公司还围绕整机产品提供功能模组（如串检模组）、备品备件和设备改造升级服务。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2021年3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12.31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是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是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是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的评价，评价结果表明没有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

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2.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5	直线法	预计受益年限
土地	50	直线法	预计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做调整。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长期使用的电子邮箱等。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为计提的产品售后质量维护支出，按照整机销售收入的 1.2% 计提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般原则：**(1)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1) 自动化设备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产品为自动串焊机以及排版机、贴膜机等自动化设备。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设备销售合同，公司将生产完的设备交予客户进行收货确认，公司还需要安排人员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直到试运行合格，由客户在产品验收单等单据上确认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并相应结转销售设备成本及提供劳务成本。

(2) 设备相关备品备件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设备相关备品备件时，在货物发送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3) 设备改造服务销售收入

公司提供设备改造服务，在设备改造完成及安装调试合格后由客户在改造项目验收单等单据上确认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并相应结转改造材料成本及提供劳务成本。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均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应收金额计量，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确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不属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	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

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 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	预收款项	-227,180,959.54	-179,691,428.64
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227,180,959.54	179,691,428.64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671,645,226.99	-584,336,336.00
合同负债	671,645,226.99	584,336,336.00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498,092.27	128,498,09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9,069,058.38	329,069,058.38	
应收款项融资	239,181,915.91	239,181,915.91	
预付款项	16,303,552.25	16,303,552.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74,256.41	6,474,256.4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1,308,214.44	591,308,214.4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66,494.00	6,766,494.00	
流动资产合计	1,317,601,583.66	1,317,601,583.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193,908.15	20,193,908.15	
在建工程	4,350,631.60	4,350,631.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269,543.41	26,269,54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09,865.94	1,909,86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11,316.44	8,311,31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6,981.40	1,286,98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22,246.94	62,322,246.94	
资产总计	1,379,923,830.60	1,379,923,830.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6,517,127.00	266,517,127.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425,007.09	38,425,007.09	
应付账款	347,338,532.19	347,338,532.19	
预收款项	227,180,959.54	0.00	227,180,959.54
合同负债	0.00	227,180,959.54	- 227,180,959.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452,820.67	23,452,820.67	
应交税费	15,468,385.56	15,468,385.56	
其他应付款	4,630,584.90	4,630,584.90	
其中：应付利息	698,616.21	698,616.2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3,013,416.95	923,013,416.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58,796.85	2,458,796.85	
递延收益	2,880,969.05	2,880,96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39,765.90	5,339,765.90	
负债合计	928,353,182.85	928,353,18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00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9,400,601.28	359,400,601.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1,157,145.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6,802.37	13,516,802.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10,816.12	2,810,816.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0,885,365.59	450,885,365.59	
少数股东权益	685,282.16	685,28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1,570,647.75	451,570,647.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9,923,830.60	1,379,923,830.6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设备取得的收入，且均来源于与客户签订的核定价格的商品销售合同，收入仍根据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时点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951,122.05	117,951,122.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8,118,371.57	268,118,371.57	
应收款项融资	229,925,786.64	229,925,786.64	
预付款项	14,707,579.85	14,707,579.85	
其他应收款	114,944,350.89	114,944,350.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57,313,125.01	557,313,125.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99,333.27	4,999,333.27	
流动资产合计	1,307,959,669.28	1,307,959,669.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486,191.22	28,486,191.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856,356.54	18,856,356.54	
在建工程	4,350,631.60	4,350,631.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171,482.85	26,171,482.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3,634.23	1,143,63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90,102.92	7,690,102.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6,981.40	1,286,98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985,380.76	87,985,380.76	
资产总计	1,395,945,050.04	1,395,945,05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5,198,697.73	265,198,697.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425,007.09	38,425,007.09	
应付账款	343,494,468.13	343,494,468.13	

预收款项	179,691,428.64		- 179,691,428.64
合同负债		179,691,428.64	179,691,428.64
应付职工薪酬	21,157,232.35	21,157,232.35	
应交税费	12,057,988.93	12,057,988.93	
其他应付款	4,905,117.22	4,905,117.22	
其中：应付利息	698,616.21	698,616.2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4,929,940.09	864,929,94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89,678.01	2,189,678.01	
递延收益	2,880,969.05	2,880,96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0,647.06	5,070,647.06	
负债合计	870,000,587.15	870,000,58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000,000.00	7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8,175,784.60	348,175,784.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1,157,145.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6,802.37	13,516,802.37	
未分配利润	89,094,730.10	89,094,73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5,944,462.89	525,944,46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5,945,050.04	1,395,945,050.0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设备取得的收入，且均来源于与客户签订的核定价格的商品销售合同，收入仍根据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时点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00%、6.00%、13.00%、1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00%、20.00%、25.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申报时点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通知所称软件产品，

是指信息处理程序及相关文档和数据。软件产品包括计算机软件产品、信息系统和嵌入式软件产品。嵌入式软件产品是指嵌入在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中并随其一并销售，构成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部分的软件产品。公司生产的嵌入式软件产品符合以上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已取得无锡市国家税务局颁发的税收优惠资格认定通知书，该税收优惠政策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公司母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1039，有效期三年，按税法规定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3165，有效期三年，按税法规定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公司子公司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1775，有效期三年，按税法规定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符合以上小型微利企业的优惠政策，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9,423.60	171,930.42
银行存款	199,126,931.43	114,966,130.73
其他货币资金	84,860,210.35	13,360,031.12
合计	284,156,565.38	128,498,09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2,176,734.11	5,000,000.10
信用证保证金	918,118.66	7,387,153.97
保函保证金	1,765,357.58	972,877.05
合计	84,860,210.35	13,360,031.1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9,010,147.13	
其中：		
其他	419,010,147.1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92,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1,592,000.00	
合计	430,602,14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2,646,985.85
1 年以内小计	342,646,985.85
1 至 2 年	85,458,454.00
2 至 3 年	21,163,475.55
3 年以上	11,621,179.2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60,890,094.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301,155.19	11.13	51,301,155.19	100		25,614,892.60	6.84	14,415,957.11	56.28	11,198,935.4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9,588,939.50	88.77	35,283,019.78	8.61	374,305,919.72	348,728,462.49	93.16	30,858,339.60	8.85	317,870,122.89
其中：										
合计	460,890,094.69	100	86,584,174.97		374,305,919.72	374,343,355.09	100	45,274,296.71		329,069,058.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0,653,279.84	10,653,279.84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2	6,013,000.60	6,013,000.60	100%	起诉
客户 3	4,652,465.19	4,652,465.19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4	3,745,020.58	3,745,020.58	100%	起诉
客户 5	3,335,417.51	3,335,417.51	100%	回款困难, 商票到期未兑付
客户 6	2,374,531.02	2,374,531.02	100%	破产
客户 7	2,261,917.99	2,261,917.99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8	1,969,200.00	1,969,200.00	100%	起诉
客户 9	1,894,706.23	1,894,706.23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10	1,827,230.76	1,827,230.76	100%	准备破产
客户 11	1,810,701.64	1,810,701.64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12	1,598,583.42	1,598,583.42	100%	破产
客户 13	1,333,793.96	1,333,793.96	100%	回款困难, 客户经营不善
客户 14	1,144,046.12	1,144,046.12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15	1,134,294.00	1,134,294.00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16	1,099,612.40	1,099,612.40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17	844,959.00	844,959.00	100%	破产
客户 18	761,966.00	761,966.00	100%	破产
客户 19	697,903.89	697,903.89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20	589,948.40	589,948.40	100%	破产
客户 21	417,000.00	417,000.00	100%	起诉
客户 22	405,369.80	405,369.80	100%	破产
客户 23	307,004.00	307,004.00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24	165,000.00	165,000.00	100%	申请强制执行
客户 25	150,000.00	150,000.00	100%	起诉
客户 26	60,540.00	60,540.00	100%	回款困难
客户 27	38,162.84	38,162.84	100%	回款困难, 客户经营不善
客户 28	15,500.00	15,500.00	100%	起诉
合计	51,301,155.19	51,301,155.19	1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无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下	340,867,074.19	17,043,353.72	5
1-2 年	53,576,220.02	8,036,433.00	15
2-3 年	9,884,824.47	4,942,412.24	50
3 年以上	5,260,820.82	5,260,820.82	100
合计	409,588,939.50	35,283,019.7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准备	45,274,296.71	43,035,243.16		1,725,364.90		86,584,174.97
合计	45,274,296.71	43,035,243.16		1,725,364.90		86,584,174.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25,364.9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销售产品	55,000.00	客户经营不善，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销售产品	3,000.00	客户经营不善，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3	销售产品	64,000.00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4	销售产品	273,162.83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5	销售产品	18,497.36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6	销售产品	1,311,704.71	已签订货款减免协议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1,725,364.90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 1	80,903,672.65	17.55	4,194,251.48
客户 2	79,107,703.37	17.16	4,291,894.22
客户 3	33,646,210.06	7.30	2,168,456.43
客户 4	21,000,000.00	4.56	1,050,000.00
客户 5	18,518,628.28	4.02	925,931.41
合计	233,176,214.36	50.59	12,630,533.5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票据	290,285,378.97	239,181,915.91
合计	290,285,378.97	239,181,915.9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239,181,915.91	1,199,083,747.65	1,147,980,284.59		290,285,378.97
合计	239,181,915.91	1,199,083,747.65	1,147,980,284.59		290,285,378.97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224,716.30	97.80	12,854,297.35	78.84
1至2年	999,402.40	1.99	2,925,242.50	17.94
2至3年	66,362.73	0.13	521,545.39	3.2
3年以上	39,059.01	0.08	2,467.01	0.02
合计	50,329,540.44	100	16,303,552.25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2020.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9,615,000.00	19.10
供应商 2	7,707,000.00	15.31
供应商 3	5,634,500.00	11.20
供应商 4	5,200,000.00	10.33
供应商 5	1,840,800.00	3.66
合计	29,997,300.00	5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858,896.44	6,474,256.41
合计	12,858,896.44	6,474,25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10,197.99
1 至 2 年	2,004,875.12
2 至 3 年	308,611.40
3 年以上	1,042,033.9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1,806,822.04
合计	12,858,896.4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9,099.94		166,997.75	1,196,097.6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166,997.75	1,196,097.69
--转入第二阶 段				
--转入第三阶 段				
--转回第二阶 段				
--转回第一阶 段				
本期计提	443,726.60		166,997.75	610,724.3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472,826.54		333,995.50	1,806,822.04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96,097.69	610,724.35				1,806,822.04
合计	1,196,097.69	610,724.35				1,806,822.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1	保证金、押金	1,525,000.00	0-2年	10.40	151,250.00
公司2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10.23	75,000.00
公司3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2年	5.45	120,000.00
公司4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3年以上	3.41	500,000.00
公司5	保证金、押金	362,557.00	1年以内	2.47	18,127.85
合计		4,687,557.00		31.96	864,377.8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260,971.01	10,333,024.88	96,927,946.13	79,397,736.07	5,578,940.42	73,818,795.65
在产品	158,314,803.43	7,854,545.11	150,460,258.32	131,424,432.47	1,863,259.24	129,561,173.23
库存商品	35,164,612.28	18,604,035.76	16,560,576.52	24,903,061.89	3,352,204.05	21,550,857.8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自制半成品	4,523,400.53	3,456,933.70	1,066,466.83	11,811,878.92	8,341,175.44	3,470,703.48
发出商品	1,013,717,672.73	19,584,927.74	994,132,744.99	339,598,250.16	1,225,868.65	338,372,381.51
委托加工物资	22,532,199.23		22,532,199.23	24,534,302.72		24,534,302.73
合计	1,341,513,659.21	59,833,467.19	1,281,680,192.02	611,669,662.23	20,361,447.80	591,308,214.4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78,940.42	10,248,071.11			5,493,986.65	10,333,024.88
在产品	1,863,259.24	10,169,546.25			4,178,260.38	7,854,545.11
库存商品	3,352,204.05	15,654,684.88			402,853.17	18,604,035.76
自制半成品	8,341,175.44			4,884,241.74		3,456,933.70
发出商品	1,225,868.65	18,359,059.09				19,584,927.74
合计	20,361,447.80	54,431,361.33		4,884,241.74	10,075,100.20	59,833,467.1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25,723,070.33	6,766,494.00
理财产品	51,250,000.00	

合计	76,973,070.33	6,766,494.00
----	---------------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019,855.59	20,193,908.1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1,019,855.59	20,193,908.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624,638.40	6,279,220.21	7,194,871.10	1,223,702.06	2,204,495.43	38,526,92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9,734.47	1,678,557.80	1,046,094.43	13,961.06	239,052.23	5,657,399.99
(1) 购置	2,679,734.47	1,678,557.80	1,046,094.43	13,961.06	239,052.23	5,657,399.9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7,521.36	58,000.00	26,558.13	27,400.00	117,599.36	297,078.85
(1) 处置或报废	67,521.36	58,000.00	26,558.13	27,400.00	117,599.36	297,078.85
4. 期末余额	24,236,851.51	7,899,778.01	8,214,407.40	1,210,263.12	2,325,948.30	43,887,248.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49,668.02	5,200,948.67	5,110,940.51	870,984.62	1,200,477.23	18,333,01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0,223.49	556,425.60	714,922.15	181,280.32	495,818.00	4,298,669.56
(1) 计提	2,350,223.49	556,425.60	714,922.15	181,280.32	495,818.00	4,298,669.56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31.07	55,100.00	25,230.22	26,030.00	90,915.63	241,006.92
(1) 处置或报废	43,731.07	55,100.00	25,230.22	26,030.00	90,915.63	241,006.92
4. 期末余额	8,256,160.44	5,702,274.27	5,800,632.44	1,026,234.94	1,605,379.60	22,390,681.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76,711.06					476,711.06
(1) 计提	476,711.06					476,71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76,711.06					476,711.0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503,980.01	2,197,503.74	2,413,774.96	184,028.18	720,568.70	21,019,855.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674,970.38	1,078,271.54	2,083,930.59	352,717.44	1,004,018.20	20,193,908.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713,059.82	236,348.76	476,711.0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853,364.82	4,350,631.60
工程物资		
合计	92,853,364.82	4,350,63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基地建设	92,853,364.82		92,853,364.82	4,350,631.60		4,350,631.60
合计	92,853,364.82		92,853,364.82	4,350,631.60		4,350,631.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基地建设	440,991,800.00	4,350,631.60	88,502,733.22			92,853,364.82	21.06					自筹资金与募集资金
合计	440,991,800.00	4,350,631.60	88,502,733.22			92,853,364.8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07,457.55			138,679.24	4,017,145.08	30,163,28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60,350.00			3,257,522.48	15,417,872.48
(1) 购置		12,160,350.00			3,257,522.48	15,417,872.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007,457.55	12,160,350.00		138,679.24	7,274,667.56	45,581,154.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00,372.80			111,713.80	2,481,651.86	3,893,738.46
2. 本期增加金额	520,149.15	810,690.00		26,965.44	1,890,939.21	3,248,743.80
(1) 计提	520,149.15	810,690.00		26,965.44	1,890,939.21	3,248,74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20,521.95	810,690.00		138,679.24	4,372,591.07	7,142,482.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186,935.60	11,349,660.00			2,902,076.49	38,438,672.09

2. 期初账 面价值	24,707,084. 75			26,965.4 4	1,535,493. 22	26,269,543. 41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890,497.11	1,731,810.40	1,807,792.11		1,814,515.40
其他	19,368.83		12,233.04		7,135.79

合计	1,909,865.94	1,731,810.40	1,820,025.15		1,821,651.19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74,266,404.42	11,931,898.36	37,599,244.70	5,888,372.11
递延收益	2,359,265.86	353,889.88	2,880,969.05	432,145.36
资产减值准备	28,757,829.23	4,313,674.38	11,082,315.15	1,662,347.27
预计负债	5,963,269.53	894,490.43	2,189,678.01	328,451.70
合计	111,346,769.04	17,493,953.05	53,752,206.91	8,311,316.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02,147.13	500,254.95		
合计	3,402,147.13	500,254.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3,953.05		8,311,31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254.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9,700,369.73	97,218,507.99
合计	119,700,369.73	97,218,507.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6,038,561.91	26,038,561.91	
2022 年	30,215,619.69	30,215,619.69	
2023 年	32,966,677.97	32,966,677.97	
2024 年	7,997,648.42	7,997,648.42	
2025 年	22,481,861.74		
合计	119,700,369.73	97,218,507.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构建款	6,840,033.22		6,840,033.22	1,286,981.40		1,286,981.40
合计	6,840,033.22		6,840,033.22	1,286,981.40		1,286,981.4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0,022,500.00	62,340,155.00
信用借款	166,758,156.99	70,559,556.0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53,342,213.32	128,617,415.91
合计	340,122,870.31	266,517,127.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①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24,624,334.97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②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2021 年 6 月 9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③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8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④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5,155,808.26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⑤ 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4.3500%。
- ⑥ 本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4.3600%。
- ⑦ 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贷款利率为 4.3500%。
- ⑧ 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1,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⑨ 本公司向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⑩ 本公司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保证贷款，担保人为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9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9500%。
- ⑪ 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7,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⑫ 本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⑬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9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9 日至 2021 年 3 月 4 日，贷款利率为 4.5000%。
- ⑭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4.5000%。
- ⑮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9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21 年 4 月 27 日，贷款利率为 4.5000%。
- ⑯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⑰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3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 ⑱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0,000,000.00 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3.85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8,449,106.96	38,425,007.09
合计	198,449,106.96	38,425,007.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88,642,661.74	342,895,077.83
1-2 年	1,394,830.33	2,584,321.48
2-3 年	85,790.08	1,576,978.45
3 年以上	1,242,666.96	282,154.43
合计	591,365,949.11	347,338,532.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090,000.00	未结算
供应商 2	511,445.92	未结算
合计	1,601,445.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671,645,226.99	227,180,959.54
合计	671,645,226.99	227,180,959.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375,548.67	212,165,100.20	194,176,978.60	41,363,670.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6,366.29	1,486,366.29	
三、辞退福利	77,272.00	177,468.00	239,240.00	15,5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452,820.67	213,828,934.49	195,902,584.89	41,379,170.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75,548.67	192,768,608.91	174,780,487.31	41,363,670.27
二、职工福利费		10,886,611.73	10,886,611.73	
三、社会保险费		2,755,409.57	2,755,409.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24,414.96	2,324,414.96	
工伤保险费		32,993.14	32,993.14	
生育保险费		398,001.47	398,001.47	
四、住房公积金		5,715,123.06	5,715,123.0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346.93	39,346.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375,548.67	212,165,100.20	194,176,978.60	41,363,670.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41,445.44	1,441,445.44	
2、失业保险费		44,920.85	44,920.8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86,366.29	1,486,36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19,602.27	8,180,872.7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9,482,185.78	5,621,559.44
个人所得税	401,414.33	179,881.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906.57	601,230.56
其他	620,907.95	455,390.77
教育费附加	191,322.37	304,680.33
地方教费附加	109,325.18	124,770.08
合计	26,945,664.45	15,468,385.5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98,616.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68,622.96	3,931,968.69
合计	9,868,622.96	4,630,584.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98,616.2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98,616.2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1,767,413.59	544,440.00
其他	8,101,209.37	3,387,528.69
合计	9,868,622.96	3,931,968.6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 1	137,500.00	借款利息
公司 2	310,500.00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公司 3	453,440.00	工程保留金、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合计	901,440.0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2,458,796.85	7,425,363.37	产品质量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2,458,796.85	7,425,363.37	/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80,969.05		521,703.19	2,359,265.86	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合计	2,880,969.05		521,703.19	2,359,265.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880,969.05			521,703.19		2,359,265.86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股 份 总 数	74,000,000	24,670,000				24,670,000	98,670,000

其他说明：

2020年5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并于2020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74,000,000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24,67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 价)	157,077,157.17	487,603,245.50	293,264.90	644,387,137.77
其他资本公 积	202,323,444.11	12,000,000.00		214,323,444.11
合计	359,400,601.28	499,603,245.50	293,264.90	858,710,581.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股本溢价系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67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23.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74,317,600.00元；扣除本次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46,316,996.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5,727,358.5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12,273,245.5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4,670,000.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487,603,245.50元。

2、本期减少股本溢价110,163.08元，系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3、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12,000,000.00元系公司股东葛志勇、李文自愿承担奥特维向帝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购买的专利费用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145.82	-	1,157,145.82			-	1,157,145.8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1,157,145.82	-				-		
		1,157,145.82				1,157,145.8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57,145.82	-				-		
		1,157,145.82				1,157,145.8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16,802.37	17,054,779.51		30,571,581.8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516,802.37	17,054,779.51		30,571,581.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0,816.12	-62,068,621.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10,816.12	-62,068,62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357,544.79	73,429,94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054,779.51	8,550,508.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468,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645,581.40	2,810,816.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应分配的普通股股利已全部付讫。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3,291,277.25	720,759,426.52	752,854,946.72	515,396,689.36
其他业务	581,835.83	10,625,117.42	1,347,188.77	5,365,047.61
合计	1,143,873,113.08	731,384,543.94	754,202,135.49	520,761,736.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印花税	499,709.70	261,50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4,668.49	2,337,805.95
教育费附加	2,196,286.49	1,001,916.84
资源税		
房产税		
环境税	54,802.50	14,667.36
土地使用税	60,431.72	120,863.40
车船使用税	46,413.82	12,68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4,191.02	667,944.56
合计	9,446,503.74	4,417,382.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51,590.36	12,615,346.32
质保费用	12,632,603.16	8,829,015.99
交通差旅费	3,191,297.45	3,022,658.29
业务招待费	6,087,134.75	3,658,731.10
展会费	721,301.54	2,084,183.06
试用期维修费	1,835,816.10	1,757,208.75
外销服务费	3,551,064.25	2,134,998.08
运费及保险费等	1,222,001.36	595,542.91
折旧摊销费	60,727.78	168,441.32
其他	2,858,757.78	1,544,744.58
合计	49,512,294.53	36,410,870.4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45,153.60	27,048,274.51
折旧摊销费	5,439,770.18	8,324,352.88
交通差旅费	3,077,886.04	3,904,013.89
服务费	15,319,386.25	5,869,411.09
租赁费	3,234,800.62	2771790.10
业务招待费	3,188,645.76	1,868,749.38
办公费	536,442.61	331,270.51
税费	464,601.15	576,208.64
邮电通讯费	450,222.49	482,778.27
其他	1,951,845.51	1,345,587.29
合计	73,008,754.21	52,522,436.5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187,334.77	35,593,987.71
物料消耗费	16,008,223.54	10,674,800.67
交通差旅费	2,191,080.70	2,063,125.31
专利费	977,207.10	1,164,498.15
折旧摊销费	901,147.04	855,945.41
技术服务费	299,469.81	966,981.07
其他	217,335.47	583,748.56
合计	69,781,798.43	51,903,086.8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662,498.72	7,546,936.63
减：利息收入	-827,915.39	-279,957.51
汇兑损益	-2,876,578.08	-1,478,063.39
其他	1,992,402.26	806,893.91
合计	8,950,407.51	6,595,809.6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487,612.40	7,154,924.4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88,169.07	14,114.97
增值税即征即退	47,608,954.55	22,151,077.25
合计	60,284,736.02	29,320,116.6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6,003,008.91	161,294.66
合计	6,003,008.91	161,294.6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2,147.1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402,147.1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035,077.11	22,059,336.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157,145.82	1,154,145.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0,890.40	148,896.79
合计	42,488,821.69	23,362,379.0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547,119.59	2,919,855.7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76,711.0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0,023,830.65	2,919,855.7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21.36	127,860.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9,721.36	127,860.0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	148,812.54	330,738.90	148,812.54
合计	148,812.54	330,738.90	148,81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2,913.00	1,481.83	52,913.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2,335,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9,992.00		119,992.00
罚款及滞纳金	12,309.60	570,559.16	12,309.60
其他		20,000.00	
合计	185,214.60	2,927,040.99	185,214.60

其他说明：

1、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向无锡市新吴区慈善会捐赠人民币100,000.00元用于旺庄街道慈善项目。

2、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购买了一批价值19,992.00元的体育用品并捐赠给旺庄中心幼儿

园(春潮分园)。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92,753.67	11,839,873.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82,381.66	-2,280,681.12
合计	23,610,372.01	9,559,192.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8,939,369.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840,905.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270.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0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492.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2,997.00
研发费加计扣除	-6,536,253.00
所得税费用	23,610,37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等	7,118,174.25	20,613,175.39
收回保证金	6,301,956.73	6,598,197.99

专项补贴、补助款	11,958,416.40	6,672,473.92
利息收入	745,221.56	279,957.51
营业外收入	3,280.86	93,340.00
合计	26,127,049.80	34,257,144.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等	19,023,450.78	18,121,119.04
支付保证金	7,772,856.91	3,890,000.00
销售费用支出	22,651,354.16	24,202,433.22
管理费用支出	31,312,522.76	33,030,391.66
营业外支出	131,669.60	563,929.09
银行手续费	842,979.33	806,893.91
合计	81,734,833.54	80,614,766.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2017年超额分配股利款		25,900,000.00
合计		25,9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少数股东股权款	950,000.00	
支付发行费用	14,132,094.00	
合计	15,082,09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328,997.73	72,762,354.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023,830.65	2,919,855.71
信用减值损失	42,488,821.69	23,362,379.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98,669.56	5,301,667.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248,743.80	1,338,968.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5,937.36	7,888,79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52.38	-127,86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844.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2,147.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97,857.62	6,068,873.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3,008.91	-161,29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82,636.61	-2,280,68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254.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0,114,847.58	-
		214,876,385.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107,282.06	-
		177,871,643.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5,567,867.65	298,207,644.9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94,250.36	22,532,671.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138,061.15	32,406,387.1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158,293.88	82,731,674.0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其中: 库存现金	169,423.60	171,930.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126,931.43	114,966,13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296,355.03	115,138,061.1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860,210.35	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2,025,000.00	质押
合计	86,885,210.35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145,092.92
其中：美元	324,535.99	6.5249	2,117,564.89
欧元	2,080.56	8.0250	16,696.49
日元	154,500.00	0.0632	9,764.40
卢比	11,950.00	0.0893	1,067.1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508,769.81	6.5249	16,369,472.13
欧元	66,050.00	8.0250	530,051.25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9 年度江苏省专利奖补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019 年两化融合贯标和企业上云省级切块项目资金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019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87,900.00	其他收益	187,900.00
2020 年度绿色金融蒋补资金绿色产业企业上市奖励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20 年度新吴区专利资助与奖励资金	141,600.00	其他收益	141,600.00
2020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95,000.00	其他收益	95,000.00
岗前培训补贴	24,600.00	其他收益	24,600.00
个税返还手续费	54.51	其他收益	54.51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8,114.56	其他收益	188,114.56
国家高新管委会飞凤人才基金人社人才专项	304,000.00	其他收益	304,000.00
国家高新管委会市科技发展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国家高新管委会首台套保险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国家高新管委会专利资助补贴	56,000.00	其他收益	56,000.00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任务经费	434,010.00	其他收益	434,010.00
软件著作权补贴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科技创新专项（以物联网为龙头的新一代信息技术）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江苏省光伏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奖金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临时存欠补助	46,000.00	其他收益	46,000.00
企业上市挂牌扶持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生育津贴	38,362.21	其他收益	38,362.21
稳岗返还	348,035.00	其他收益	348,035.00
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贴	197,100.00	其他收益	197,100.00
无锡市财政支付中心薪酬补贴	261,002.00	其他收益	261,002.00
无锡市财政支付中心引才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岗前培训补贴	47,800.00	其他收益	47,800.00
无锡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中心稳岗阔岗以工代训补贴	6,300.00	其他收益	6,300.00
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十五批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新吴区专利资助与奖励资金	53,000.00	其他收益	53,000.00
江苏省工程技术中心分期奖补	125,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81,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
疫情防控期间企业职工岗前培训、线上职业培训补贴政策	724,200.00	其他收益	724,2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7,608,954.55	其他收益	47,608,954.55
转入与资产相关的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21,703.19	其他收益	521,703.1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锂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供应链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收购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27.47%少数股东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9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95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56,735.10
差额	293,264.9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93,264.9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25,094,124.64	205,508,022.49		430,602,147.1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1,592,000.00		11,592,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5,094,124.64	205,508,022.49		430,602,147.1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具有银行公开信息的理财产品，已按照银行公开信息进行估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11,592,0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净率模型评估	修正后市净率
结构性存款	193,916,022.49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合约或可比预期收益率	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健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配偶
葛志彬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兄弟
刘璜	实际控制人李文之配偶
冯晔	实际控制人葛志勇之兄弟葛志彬之配偶
殷哲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无锡恒道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该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以上的股权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31,457.80	299,342.53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劳保用品	69,984.19	91,895.3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616,379.31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1	7,677,413.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4.95	550.5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759,230.35	113,884.55	768,830.35	38,441.52
应收账款	无锡松煜科技有限公司	-	-	7,475,477.60	373,773.8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353,526.30	193,065.08
应付账款	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78,530.09	102,361.88
其他应付款			8,733.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投资常州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51%股权		不适用
其他	2021 年 1 月，为响应国家关于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号召，积极推进企业深度参与协同育人，支持无锡科技职业学院的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和科学研究等事业发展，公司与无锡科技职业学院共建奥特维制造产业学院，并捐赠公司产品高速串焊机 6 台，账面价值 337.65 万元，以完善双方共建的奥特维实训室。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9,20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9,202,000.00

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9,867 万股，以此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920.20 万元，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与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3,531,985.12
1 至 2 年	72,219,896.71
2 至 3 年	14,191,552.77
3 年以上	6,138,484.9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减：坏帐准备	64,903,830.38
合计	331,178,089.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518,029.91	9.47	37,518,029.91	100.00	-	24,219,845.93	8.04	12,658,548.35	52.27	11,561,297.5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563,889.64	90.53	27,385,800.47	7.64	331,178,089.17	276,878,129.50	91.96	20,321,055.51	7.34	256,557,073.99
其中：										
合计	396,081,919.55	/	64,903,830.38	/	331,178,089.17	301,097,975.43	/	32,979,603.86	/	268,118,371.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37,518,029.91	37,518,029.91	100	尚未收回款项
合计	37,518,029.91	37,518,029.91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9,173,985.48	14,958,699.28	5
1 至 2 年	45,325,864.49	6,798,879.67	15
2 至 3 年	7,392,087.13	3,696,043.57	50
3 年以上	1,932,177.95	1,932,177.95	100
合计	353,824,115.05	27,385,800.4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计提 坏账 准备	32,979,603.86	32,337,886.71		413,660.19		64,903,830.38
合计	32,979,603.86	32,337,886.71		413,660.19		64,903,830.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13,660.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销售产品	55,000.00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销售产品	3,000.00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3	销售产品	64,000.00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4	销售产品	273,162.83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5	销售产品	18,497.36	客户经营不善, 无力偿还货款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413,660.19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 1	80,891,421.11	20.42	4,193,638.91
客户 2	79,107,703.37	19.97	4,291,894.22
客户 3	33,646,210.06	8.49	2,168,456.43

客户 4	18,518,628.28	4.68	925,931.41
客户 5	17,038,868.20	4.30	1,282,487.31
合计	229,202,831.02	57.87	12,862,408.2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9,059,366.56	114,944,350.89
合计	189,059,366.56	114,944,35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7,520,786.06
1 至 2 年	1,969,127.77
2 至 3 年	308,611.40
3 年以上	704,038.47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减：坏帐准备	-1,443,197.14
合计	189,059,366.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77,640.94			977,640.9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977,640.94			977,640.94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5,556.20			465,556.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443,197.14			1,443,197.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帐准备	977,640.94	465,556.20				1,443,197.14
合计	977,640.94	465,556.20				1,443,197.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关联方往来	175,609,080.83	1 年以内	92.18	
公司 2	关联方往来	6,122,030.92	1 年以内	3.21	
公司 3	保证金、押金	1,525,000.00	0-2 年	0.80	151,250.00
公司 4	保证金、押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0.79	75,000.00
公司 5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2 年	0.42	120,000.00
合计	/	185,556,111.75	/	97.40	346,25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156,191.22		32,156,191.22	28,486,191.22		28,486,191.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2,156,191.22		32,156,191.22	28,486,191.22		28,486,191.2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奥特维智能装	18,406,191.22			18,406,191.22		

备有限公司						
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	5,080,000.00	3,670,000.00		8,750,000.00		
无锡奥特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8,486,191.22	3,670,000.00		32,156,191.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7,511,008.49	662,322,644.43	693,598,809.61	472,076,829.85
其他业务	2,165,764.19	10,909,611.49	1,328,180.03	5,070,494.13
合计	1,039,676,772.68	673,232,255.92	694,926,989.64	477,147,323.9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6,003,008.91	161,294.66
合计	6,003,008.91	161,294.6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191.64	七 (73/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75,781.47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405,156.04	七 (68/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0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306,67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8,746,978.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	1.76	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4	1.55	1.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葛志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3月1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